

# 隨時挽回

平信徒基督教輔導學指南

Ready to Restore

The Layman's Guide to Christian Counseling

作者：傑伊·亞當斯

中譯：李春旺

# 目錄

|                      |    |
|----------------------|----|
| 序言 .....             | 3  |
| 第一章 誰該作輔導 .....      | 6  |
| 第二章 目標、態度和危險 .....   | 9  |
| 第三章 輔導是什麼 .....      | 13 |
| 第四章 準備好挽回別人 .....    | 17 |
| 第五章 對非基督徒該怎麼辦 .....  | 22 |
| 第六章 輔導過程 .....       | 26 |
| 第七章 25 項基本原則 .....   | 33 |
| 第八章 紀律：一把雙面刀 .....   | 39 |
| 第九章 搜集資料的幫助 .....    | 42 |
| 第十章 從聖經的觀點分析問題 ..... | 50 |
| 第十一章 尋找聖經的答案 .....   | 55 |
| 第十二章 執行合乎聖經的計劃 ..... | 59 |
| 第十三章 貫徹到底：實行計劃 ..... | 65 |
| 第十四章 使用家庭作業 .....    | 69 |
| 第十五章 常見的問題 .....     | 73 |
| 第十六章 輔導者如何成長 .....   | 81 |
| 結語 .....             | 85 |
| 附錄 A 個人資料檔案 .....    | 86 |
| 附錄 B 輔導者主題式工作表 ..... | 91 |

## 序言

所有的基督徒都必須作輔導；我已經在【成功的輔導】和在【大雨傘】兩本書中指出這點。再一次，在本書第一章我會以一種稍微不一樣的方式研究這個問題。既然每個基督徒都必須作輔導是真的，我們這些一直牽扯在作基督徒輔導和教基督徒輔導學的人要在一種又簡單且非專業性，但在同時又合乎聖經且相當全面性的形式中提供幫助是要緊的。我承認要達成這一種的平衡是困難的，但這正是所需要的。本書是我對迎合這個需要的嚐試。

但在更進一步之前，讓我把兩件事情說清楚：

閱讀本書不會使你就成為一個好的輔導者。不論如何，我的希望是它會使你在正確的方向起步，並且它會有助於使你成為更加有果效。合乎聖經的原則的應用，以禱告的心經由堅持的做法使之完全，是必要的；光是研究一本書是做不到這件事情。我在寫這本書時，我心中想到的是使你跟這些原則中的一些熟悉，並且引導你將它們放進實務中去。但我無法為你做你必須以禱告的心，順從地練習，在上帝和你的鄰舍面前獨自去做的。

其次，雖然本書相當全面性，但為要使它簡單且容易被平信徒當作一本初級教科書來使用，就有必要許多領域不得被省略，這就意謂著我繞過許多的細節，並且試圖不去太過深入鑽研任何主題。<sup>1</sup>但不像許多簡單的書本，這本書既不是過度簡化也不是膚淺的，在裏面的每樣東西都是熱切研究聖經以及在輔導中這道一段長期且成功的事奉的果子。我做出各種的努力以生出一本免於所有不必要的專業術語和單調乏味的爭辯的複雜化，而在同時間以一種條理分明且有系統性的方式來保存並呈現基督徒輔導學一個真實的面貌。這本書幾乎全然免於激烈的爭辯。

那麼，假定你現在要去研究的就是這類的書，你如何獲益最大地來使用它呢？

讓我建議你可以如此去做的一兩種方式，首先，它可以被當成一本教科書在聖經書院、教會、聖經研究小組、禱告會或較長的青年小組使用。內容、範圍、格式、用語，都為那樣的使用來設計。在較不正式的場合中，安排班級的一種方式會是，老師給每個成員指定每週一章去讀，再來參加根據那個研讀的一場研討會。他會要求每個學生寫下研讀時激發出來的觀察和問

---

<sup>1</sup> 要更深入且更詳細，請見我的其他書籍，尤其是【成功的輔導】、【基督徒輔導者手冊】、【輔導學演講集】、【超越救贖】。

題，並在研討會中提出來。當這些被提出來時，它們可以加以討論。沒有被適當地回答的那些問題，要被交給四個人，他們都拿到在注腳一中提到的我四本更全面性的書籍，在接下來這週，這四個人可以查考這幾本書，並在下一次的研討會中就他們的發現作報告。這個程序會使班上熟悉每個主題別的、更深度的論述的存在。研討會帶領人應該要有他自己的這四本書，並且應當讀過在所有這幾本裏面跟在要來的研究會中有關的材料。在研討會的討論中應當牽扯到一些被個人或被班上提出來的「如果.....會怎麼樣？」的問題，全班要對其作討論。這些問題應當跟在閱讀時發現的合乎聖經的原則和技巧實際上運用出來有關，當它們對許多不同輔導個案，被應用在各式各樣的情境底下。在研討會中的人會希望分享他們遇到的輔導問題，是在討論中的該章適用的（帶領人應中斷會在後面各章處理的問題）。在分享實際經驗時，帶領人必須使之清楚，所有的個案必須被平整化。當個案中的所有可識別的要素（姓名、資料、地點、不尋常的特徵、等等）都被略去時，一個個案就被平整化了。帶領人必須熱烈地切斷任何違反這條不可改變的規則。他應在任何甚至有可能確定某個人的情況打斷談話，藉著快活地提醒小組這個規則。這條規則必須嚴格遵守。請記住，箴言持續地警告不可說閒話；在第一次討論之前先立下這條規則時，雅各書 4:11 可以來讀，並連同從以弗所書第 4 章結尾的經文加以解釋。有些小組可能比較喜歡角色扮演，而不是許可實際個案的討論。其他人可以希望兩種都做。為這個目的，一本包含 140 個角色扮演的書已經預備好了，它的書名，基督徒輔導者個案集。在每次研討會結束時，研討論書記應在結論書中記錄小組達成的結論。這些簡短的、一句話的結論應被小組全體都同意才行。在課程結束時，結論書應影印或拍照傳給研討會的每個成員，人人都可以得到。

其次，在一種較正式的學校情境中，上面所提到的程序中的許多也可以採用，但是，除此之外，教師可能希望指定前面提過的這四本書其中一本給每個成員作為課外必讀讀物。一份學期報告，對這個閱讀作報告，加上從書中學到的原則應用到在班級被提起的一個或多個問題，可以被要求。

當然，在這些主題上面有許多的變異做法。但是，假定嚐試過度依賴外在的來源去補充在本書中的強調和材料來做成的話，這必會造成本書的設計的打敗。在渴望更大的範疇和深度的情況中，最好是使用【超越救贖】加上其他三本書的一本或多本作為課堂教科書。

當然，本書也可以作個人研讀之用。

我知道對像這樣一本書有極大的需要，上百位基督徒平信徒，以及他們的牧師，向我為它作出請求。為要滿足這個需要，建立基督的教會並尊崇祂是祂的主，我獻上本書為祂可能看為合適去使用它的任何目的。

傑伊亞當斯

**The Millhouse**

**Juliette, Georgia**

**1980**

## 第一章 誰該作輔導

基督徒輔導是不是一群高度專業人士的工作呢？只有教會的牧師和長老才能做嗎？至於一般的基督徒，他們可不可以在上帝呼召他們作為平信徒也有分於輔導事工呢？幾乎整年中的每一個禮拜，都有人問我這些問題。

答案很簡單，但也很不簡單：上帝呼召 *每一個*基督徒在某個時候，某個地點，為某件事情，去輔導某個人；但祂並沒有呼召他去在所有時間，在每一種情況下，為每件事情，去輔導每一個人。我要在第一章接下來的地方解釋這句話的意思。我們讀加拉太書 6:1：

「弟兄們，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將他挽回過來。又當自己小心，恐怕也被引誘。」

接下來我們必須再讀羅馬書 15:14：

「弟兄們，我自己也深信你們是滿有良善，充足了諸般的知識，也能彼此勸戒。」

以及歌羅西書 3:16：

「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裏，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教導，互相勸戒，心被恩感，歌頌 神。」

這幾處的經文清清楚楚的把所有的基督徒（所有「屬靈的人」，有聖靈的人）放在輔導別人的事上。

命令十分清楚：我們每個人都必須去「挽回」任何一位弟兄或姊妹，神把他們放在我們每一天的路途之中，是有神的美意。不過，有一些重要的考慮我們也必須馬上提到，否則我們對神所要求我們去做的輔導事工，會有一種扭曲的看法。

首先，注意「挽回」這個字的意義，這個字很重要，原來的希臘文（新約聖經是以希臘文寫成的）是漁夫和醫生在用的，形容漁夫修補魚具和醫生固定骨折，他們都稱自己的工作為「挽回」。破的魚網沒有什麼價值或沒有價值，魚很容易從破裂的地方溜掉；同樣的，骨頭斷了的手臂也沒有用處，除非重新固定。但當網補好了，骨頭接好了，我們就說，它們恢復了原先的用處。

網和四肢在挽回之後，可以再一次發揮原有的功用，這正是加拉太書 6 章 1 節所提示基督徒輔導的目標。基督徒輔導者藉著輔導，背負處在困境中之人的重擔，把一個犯錯的弟兄或姊妹挽回過來，使他（或她）在基督的教

會中成為有用的人，榮耀主名（比較加 6:2 與 6:5）。輔導者並不要替別人承擔責任（這不是第 2 節的意思），而是他要背負他弟兄需要輔導的擔子，使這個弟兄能自己承當他的責任（第 5 節）。在主的教會中把另一個人恢復到一個有用的地位，這就是挽回。

第二，請注意是一般的基督徒在做這個挽回的工作。不是他把這個需要輔導的弟兄或姊妹轉介給牧師或教會的長老就好了，挽回是他的義務。我們可以推測說，保羅的意思是只要有聖靈，就使一個基督徒基本上有資格去幫助另一個人。聖靈同在的這個事實，不僅使一個人有可能，還恰當地，啟動並進入挽回（或輔導）的程序。這並不是說，如果他在輔導過程中，遇到了問題，他不能向別的基督徒求助<sup>2</sup>；他當然可以這樣做。而是說他不能用轉介作為推卸他個人在這件事情上應負之責任的藉口，他要記得，是神的護理把這個犯錯的基督徒放在他的路途之中，為要叫他可以去服事這個人。他不能像那個祭司和利未人，他不可以從旁邊走過去。遇到這個情況，神要我們每一個人成為好撒瑪利亞人，花自己的錢，把油澆在那人身上。

如果在某些時候必須轉介給牧師或一位長老，最好不要只轉介被輔導者而已，你自己也要在內。如果你這樣做，你可以學習到你所不知道的事，讓你以後有辦法處理類似的問題；而且，你可以把很多寶貴的資料告訴新輔導者。

第三，神要你去挽回的人，只是那些在神奇妙的安排之下，神把他們擺在你路中的人。神並沒有呼召你進到一個事工，去發掘潛在需要輔導的個案（根本沒這個必要，在你的耶利哥路上蓋滿了躺在路旁的人！）；到處在基督徒當中去找尋問題的這個平信徒就犯了罪，他是一個「好管閒事的人」（帖後 3:11）。他的任務是視機會而行善（加 6:10），也就是當神把那人放在他的路上的時候。這個要緊的限制條件代表神呼召平信徒去做非正式的輔導事工，輔導工作只是作為一個基督徒一個偶而為之的任務。因為他們有聖靈，他們在每天日常生活的活動中，就有能力去做這種非正式的輔導事工；但他們沒有被神呼召，把輔導當做他們一生專心從事的事工。這個任務被賜給作為教導的和治理的長老，他們被要求牧養神的群羊，神給他們特別的恩賜，他們被按立（被指派）去做這件事。

這些教會正式的輔導者，被上帝要求去作輔導，作為他們職份（或工

---

<sup>2</sup> 當然，若是一個需要輔導的人拒絕輔導，有關的一方可能有義務請求長老幫助。

作)的一部份，神對他們有更重的要求，神也相對的給他們更大的權柄，使他們可以履行其職份，因此，他們必須去做平信徒被禁止去做的事：他們必須去發掘教會會友之間的問題，防患未然。這些人是教會的牧者，不只要處理他們剛好碰到的那些問題，他們也必須為每一個會友的靈魂（生命）時刻儆醒：

「你們要依從那些引導你們的，且要順服。因他們為你們的靈魂時刻儆醒，好像那將來交賬的人。你們要使他們交的時候有快樂，不至憂愁；若憂愁就與你們無益了。」（來 13:17）

這節中翻成「時刻儆醒」的希臘文，意思是「保持清醒」，對可能發生的問題「提高警覺」。

再者，在和好一紀律的過程中，平信徒可能要在第二個階段去作輔導（太 18:16），但不是在第三階段（太 18:17~20；若他們在第二階段的輔導沒有成功，他們在此時可能需要作見證人）。在第三個階段，教會的同工以全教會的代表的身份，使用捆綁和釋放的鑰匙，赦免或者逐出教會（第 18 至 20 節）。這第三個階段，紀律性質的輔導，是屬於被呼召出來執行這事的那「二三個人」的長老。

雖然平信徒所能做的輔導的範圍和種類受到限制，但教會的輔導個案有一大部份是屬於這種性質的（也許是最多的一部份），如果忠心的平信徒受過教導，知道他們有輔導別人的責任，並承擔起來，長老現在必須去從事的許多第三階段的輔導就沒有必要去做了。新約聖經中很多講到「彼此或互相」的經文是跟平信徒做輔導事工有關。<sup>3</sup>

因為看重聖經命令去做輔導的平信徒，有著那樣影響深遠的重要責任，他們就應當學習如何去作最有效的輔導。畢竟，好的輔導可以對別人有無比的助益，壞的輔導害人匪淺。攸關弟兄姊妹的生命，基督教會的利益，以及主的名，因此，讓我們不要輕乎挽回弟兄的這個命令。

為幫助你更會以合乎聖經的方式輔導別人，下一課我們要談到基督徒輔導必須具備的正確的目標和態度。

---

<sup>3</sup> 給班級一個好的指定作業會是找找到、研究、以及對這些經文作報告。

## 第二章 目標、態度和危險

輔導既非易事，也不簡單。我們要小心翼翼地謹守聖經的規範，就可使與其有關的問題減至最低的程度。不這樣做的人會害到自己，降低幫助別人的可能性。

因為輔導乃關乎別人的益處，輔導如何完成就很重要。有些人知道了輔導的危險，就完全撤退，違背「挽回」別人的命令。這是神所不許可的事情，祂已經呼召你作這事工。既然你不能從輔導的責任上退縮，你就必須學習如何設定正確的目標，如何發展出合適的態度和如何避免存在輔導情況中的許多陷阱。在某種程度上，整本書就是試著幫助你做這些事情的，但在本章中，我要提到一二點基本的因素，會使你從一開始就在對的路線上面。

所有基督徒事工，包含輔導在內，其終極目的都是榮耀神（西 3:23）。基督徒決不會以人為本的，對他們而言，他們所做的一切都牽扯到垂直的一面。在每一件事情上，必有一個想達成的整體性目標，為要榮耀上帝。那麼，就讓我們問，「什麼是平信徒輔導的整體性目標呢？」我們在前一章中，早已強調保羅要我們去挽回犯錯的弟兄和姊妹，回到在基督的教會中對基督有用的位置上（加 6:1），所以，挽回成為有用就是基督徒輔導的目標。當每一次你輔導人的時候，你必須問，「他對基督的用途如何因著他的問題而減弱呢？」你必定不休息，直到有用處達到為止。<sup>4</sup>

挽回的目標應該引導一個人的態度和活動的全部。輔導者作輔導不是要處罰，或揭發另一個人的失敗，或者存幸災樂禍的心理等等，他作輔導以挽回對方到有用的地步。再者，輔導者時時有這樣的目標在心中，他所做的不僅僅幫助被輔導者而已（雖然這個目的已經很重要），還能達成別的目的。輔導者關心被輔導者，尋求他的福祉，是完全正確的；因為除非有這樣的關懷，使輔導者甚至可以「與哀哭的人同哭，與喜樂的人同樂」，否則達到終極的目標（上帝的榮耀）和整體性的目標（挽回）就不可能。不過，基督徒的輔導者不像別的輔導者，只以被輔導者為其主要考量；他們想要尊榮基督，並且像基督一樣，也關心祂的身體，即教會。整個身體的福祉會受到其中任何一部份的失敗的不利影響，因此，輔導就不只是一個輔導者在輔導室與一

---

<sup>4</sup> 保羅在阿尼西母身上的工作使他寫下：「阿尼西母...從前與你沒有益處，但如今對你我都有益處」（門 10, 11 節）。有時候輔導者問說，「我們怎麼知道何時不用再輔導對方呢？」作這個決定有一個很重要的考慮因素，就是看看被輔導者是否已經被挽回到有用的地步。

個或幾個人的互動而已，輔導還會跟整個群羊及教會所有活動有許多方面的互動。每一個輔導者必須清楚看到，他在輔導過程中所作的，他不只是為被輔導者作而已，也是為基督及祂的教會。

輔導不是平信徒以個人身份從事的一件事情，而是以身體上的一個肢體的身份。作為一種「彼此」的活動（參西 3:16），它是在那些作為教會的成員有相互的義務的人當中進行。平信徒所做的輔導事工以及教會牧長以一種官方的方式所作的輔導事工，都是一種教會的活動，不是一種私人性質的活動。那麼，儘管平信徒的輔導事工不是官方的（亦即非由教會的同工奉教會之名去做的），仍需接受教會的領導。

平信徒輔導者必須願意從教會接受輔導的教導，正如他們要願意從教會接受佈道和家庭生活的教導一樣。另一方面，既然上帝要求平信徒去輔導別人，教會就必須提供這方面的教導。如果你的教會沒有提供這方面的教導，你應該（以一種委婉的方式）提出要求。這本書是為著作為教會以及會友的工具而設計的。每一個平信徒輔導者也必須願意將他的輔導事工放在教會的監督和命令之下。沒有人可以自己掛出招牌，不理教會而進行自己的輔導工作。任何平信徒作的輔導事工，應當是他所屬的教會事工的一部份，並且要在教會的權柄之下進行。

為鼓勵平信徒從事輔導事工，好做為他們教會生活的一部份，教會甚至於可以在教會分出一間房間，讓需要一個安靜而不受打擾的地方進行輔導的平信徒來用。教會不只需要阻止平信徒用不正確的方法和方式作輔導，更必須作出各樣的努力，以鼓勵並安排正確的作法。

在關心被輔導者（早已提過了）和關心基督在教會中的名譽之外，還有一個不可少的態度，也在加拉太書 6:1 中提到，那就是「溫柔的心（或態度）」。

試圖描繪什麼是溫柔，強過給出字典上溫柔的定義。一個驕傲、自負、自大的人，處處想把他的意志強加在別人身上，正好是一個溫柔的人的反面。溫柔的人謙虛溫和，卻不懦弱。他在忍耐中有的力量比他使用外在的力量更強大，這種力量是在他的個性和人格上，他有內在的力量，不需要外在的力量。在實務上，他不會對被輔導者說，「嗯，我知道你又有麻煩了，」或是說，「嗯，我早就告訴過你了。」恰恰相反，你最有可能聽到他會這麼說：「我在這裏要幫助你，因為你需要幫助，並且因為基督差我來，並不是因為我以為我有比你好到那裏。」真的，當他說，「我今天幫助你，誰曉得下個禮

拜我是否也會需要你的幫助呢？」他就把自己的態度表達的更完全。

這個溫柔的心或態度是從心中記住自己的無能和罪性而來，以及從記得他所擁有的任何智慧、知識、技術或公義都是上帝的恩典的結果。正如保羅清楚說明的，那樣一種態度是聖靈的果子，當聖靈把祂的道的這些真理印在我們身上時（加 5 章）。

當一個人以溫柔的心去到一位弟兄或姊妹那裏提供輔導的時候，他不會造成傷害。即或他被人拒絕，很殘酷的拒絕，溫柔也會勝出。他的回答會出乎被輔導者意料之外，反而會使被輔導者更加知罪。再者，真正的溫柔也不會容許輔導者向對方作充滿敵意的回應，溫柔會產生一種「柔和的回答」，好使「怒氣消退」（箴 15:1）。反過來說，少了溫柔會造成不必要的不快，只會使原先的問題更加惡化。

但需要考慮的因素還不止這些，溫柔加上正確的目標和對目標的瞭解，在防範對被輔導者造成任何的危險上也很有用。當然，他所給出的建議必須合乎聖經，而且應該用有技巧的方式來給出。因為本書餘下的部份都在談這個問題，我就想要把我的注意力集中在保羅對輔導者的警告這件事情上面。這裏的關鍵在於體認到輔導者有可能落入被輔導者所屈服的那個試探中，以及有所提防的需要，在某一些情況之下，甚至必須採取預防性的措施。

在加拉太書第 6 章，保羅很智慧地指出在輔導中的一個現象，也是我們在生活中的其他領域所熟知的。一個即將溺死的人很可能把來救他的人也一起拉下去，除非救生員知道這個可能性，並遵守適當的防範措施來避免，否則他很可能會一起淹死。例如，很多輔導者自己跟在性方面出了問題來找他輔導的人發生醜聞。這種現象解釋了猶大的顧慮，有關要存懼怕的心，「連那被情慾沾染的衣服也當厭惡」（23 節），來向別人表示憐憫。他要鄙視並避免那些使一個被輔導者虛弱的罪，如同他恨惡並避免因傳染病引起的傷口流出來的膿一般。在他輔導所作的一切事情中，他必須採取最極度的審慎，以維持公義的條件，使自己不致成為這個有罪的疾病的犧牲品。因此，一個聰明的輔導者會去作聖經所許可的各種防範措施，防止自己被感染。拿上面所提的例子來說，如果被輔導者有最輕微的可能性要求發生關係，即便只是幻想，輔導者就應該叫來第三方，以除去任何那樣的可能性。

一般而言，我會鼓勵每一個平信徒要小心，在他進入一個輔導關係之前，最好先參考下面的檢查表：

1. 我感覺自己對被輔導者是否有任何對立、敵意或優越感呢？如果有——

先在神面前悔改，使你的心對了之後再去。

2. 我去做輔導的目標和動機是什麼？我對我將要去做的是否有一個完整的觀點，包括討神喜悅和榮耀神的想法，關心基督的教會的好處，以及幫助被輔導者的願望？也許這一項提醒本身，經過禱告考量之後，會使你把問題看的更清楚。

3. 我有沒有想過在這一個輔導情況中的個人危險，並且適當地使自己與之隔離呢？在我進行輔導之前，有沒有我應該採取的任何其他的防範措施呢？如果有必要，先暫停輔導，直等你作好防範措施之後再開始。

### 第三章 輔導是什麼

到目前為止，我提到過的輔導是指一個基督徒挽回另一個基督徒，來到在基督的教會中對基督有用的地步的那個過程。我說過基督徒輔導基本上是一個人作為教會會友的身份所作的一種活動，所以要順從教會牧長的權柄和命令。在一定程度上，這些話都準確，但它們並沒有說出全貌。

新約希臘文中有一個輔導的字（不是唯一的一個）更進一步告訴我們更多關於輔導的事情，這個字是一個概括性的名詞，含蓋其他名詞在別的地方所說的大部份意思，這就是為什麼你需要澈底明白這個字是很重要的一個原因，我要教你們這個希臘文本身連同它全部的意義。

這個字是 *nouthesia*（音譯成【努直達】），從這個字得到努直達輔導法的名稱，所以努直達輔導法僅僅是聖經輔導法的另一個名稱罷了。

*nouthesia* 這個字是什麼意思呢？它包含了三項要素：出於關心藉著面對面勸戒而達到改變。它假定：

第一點，在被輔導者的生命中有些罪惡的生活型態和活動，是上帝希望看到改變的；

第二點，這個改變是當輔導者靠著聖靈的大能，使用聖經透過口頭勸戒被輔導者而達到，並且

第三點，這種直接面對的方式是為了被輔導者的好處，在一種慈愛與關懷的友好氣氛中完成。

你可以立即看出來，*nouthesia* 有十分豐富的聖經觀念，我們接下來更深入地對每一項要素分別來思想。

#### I. 改變

所有輔導的目標都是針對改變，沒有這項要素，人還是可以作一些事情，但不論是什麼，它一定不是輔導。在我們已經研究過的挽回這個字裏面，明顯含有改變的需要：改變（或挽回）已失去其用處的某物（或某人），使之合乎其原先被造的目的。但在輔導中，什麼是那必須加以改變的呢？是什麼產生所需要的改變呢？

保羅在加拉太書 6:1 說到偶然「被過犯所勝」的基督徒，這個情況引起改變的需要。在挽回成為有用之中所盤算的這個改變，是在他生命型態中的一種改變，以公義的信念、態度和行為取代有罪的信念、態度和行為。

所有的輔導都跟改變信念、判斷、價值觀、關係、行為和生命中其他這

類的道德因素有關連。在人生命中的罪造成在這幾個類別中每一種的扭曲，其結果便是罪惡的思想和行動，結果一來，這就是基督徒輔導中所要改變的東西。

當我說我們應當拿公義的思想型態和活動，交換罪惡的思想型態和活動，請不要誤會我的意思，我並不是說我們一切的麻煩都是由於我們自己個人的罪<sup>5</sup>，約伯和約翰福音第九章的瞎子的例子清楚證明，在一個罪惡的世界，許多的麻煩是來自我們自身之外，我們所經驗的麻煩和苦境不總是自己造成的。但正如在約伯的例子中，為要教人如何面對這樣的麻煩，也會有需要輔導，這方面的輔導是預防性的輔導。努直達是補救性的輔導，努直達是指人因自己的罪而使自己有了麻煩的種種情況，或者雖非自己引起的麻煩或困境，卻因著罪惡的反應而有的那些情況。保羅在加拉太書 6:1 寫的正是與努直達有關，雖然他在那裏沒有用這個字（他在羅 15:14；西 1:28；3:16；徒 20:31 用了這個字）。平信徒輔導必須同時是預防性的和補救性的，但我們在本書中會完全針對努直達式或補救性的輔導。需要努直達輔導的人是在某一方面有著罪惡的想法和作法，努直達式輔導針對去改變這二者，藉著．．．

## II. 直接面對

「直接面對」這個字暗示那種個人的、口頭上的（通常是口頭面對面）接觸，是被用來造成改變的方法。再者，這是一種由輔導者直接面對被輔導者，使用合乎聖經的原則，應用在被輔導者的情況中。直接面對並沒有任何不好的或尖酸刻薄的想法，更準確地說，努直達式輔導法實在很像一個有助益的會談，主持人是輔導者，會談（或諮商）的主題是被輔導者生命必須改變的需要。事實上，這個字是很有趣味的，可用在父母直接管教孩子和弟兄直接去找弟兄溝通，出於…

## III. 關懷

這項要素一定要有才行，否則直接面對會成為空洞、苛刻、有氣沒力、冷冷的、職業化的。關心對方、強烈渴望及永不停止的努力，以解除對方因罪惡的生活型態而招致的困境，都是合乎聖經、努直達式輔導的記號。

像這樣的輔導試圖藉著神的話的事奉來造成改變。在使用聖經的時候，一方向另一方解釋並應用聖經的律令和作法，希望幫助他產生可以除去他的困境的改變。這樣的服事是以禱告的心完成的，是聖靈用祂的話來照明接受

---

<sup>5</sup> 當然，終極來說，世上所有的麻煩都根源於亞當的罪。

的這一方的心，使他為自己的罪自責，而被引到神所要的改變。他也求神賜下智慧，使他能作好這個服事，也為被輔導者求神賜下遵行聖經所需的力  
量。

所有基督徒輔導的目標都是根據聖經的改變，以恢復其有用性，其中所包含的是朝向愛的改變。耶穌說，整本聖經乃為著使人去愛神和愛鄰舍而寫成的，所有的輔導都跟建立、重建或增強這兩種愛的關係有關。

聖經就是上帝提供在輔導中導引我們的這本書，裏面含有為達到討神喜悅的生活所需的各種改變所需的一切。聖經包含一切關乎生活和虔敬的事，請聽保羅在提摩太後書 3:16,17 說的話：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義的，使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根據這兩節經文，聖經不只能使人有得救的智慧（稱義），也成為信徒生命中各種改變的來源（成聖）。聖經是聖靈所產生的，為要帶來我們在輔導中想得到的改變種類。當聖經正確使用時，會帶來四個結果：

### **1. 教訓**

聖經定下信仰和生活的標準（我們當信的和當作的），聖經藉著條例（即十誡）以及榜樣（即基督生平），教訓人應當如何生活才能討神喜悅。

### **2. 督責**

但當我們把自己的生命與聖經的標準作比較的時候，我們發現我們離愛神和愛鄰舍太遠了，因而為罪自責。所有罪惡生活真正的改變是透過在內心深處督責而發生。沒有督責，就不會有合乎聖經的改變。

### **3. 歸正**

合乎聖經的改變的下一步是認罪（承認罪），並尋求神慈父般的赦免。這個悔改，或心意的改變，會導致行為上的改變。

### **4. 訓練**

光知道上帝的要求是什麼、我們離這些要求很遠、我們如何脫離陷入極深的罪和困境中還不夠，我們還需要知道如何避免這些罪，如何在將來可以不要再犯。這就需要「在義中有規律的訓練」才行。被輔導者一定要根據聖經中另類的生活型態被重新調整，這只有藉著「操練敬虔」（提前 4:7）才能作到。我們必須脫去舊的方式，並且穿上新的方式。其他辦法都不能使我們的基督徒生命長進，也不能使我們學會在將來避免相同的罪。

這四個步驟是聖靈單單藉著聖經做到的，非常夠用，包含了現存最完整的改變的計劃。聖經包含導致合宜改變所需要的一切，保羅向我們保證唯獨聖經就能使輔導者「夠格」(第 17 節)，如果輔導者依靠聖經必不缺少什麼。保羅用不同的話把這點再說一次，他堅持說，聖經本身會「充份地預備他」作好改變生命的任務。而且保羅為了使人不致於想到可能會有任何例外情況，他加上「各樣的善事」。

所以，平信徒為了要有果效地作好輔導，一定要花時間仔細研究聖經，使他可以很準確又很有把握地把聖經的話告訴別人。正確研究輔導，跟正確研究人，課本都一樣是聖經。

## 第四章 準備好挽回別人

我們已經討論了聖經要求每一個基督徒都要做輔導，但這個要求引起別的問題，其中之一是，「很多基督徒的聖經知識和生命都那麼欠缺，這樣的人怎麼可能輔導別人呢？他們自己都可能需要別人的輔導呢？」真的，很多教會在教義和生活方面的紀律都非常鬆散或者根本沒有。<sup>6</sup>結果是，雖然人數和奉獻都在增加，神的百姓的生命卻在變壞。當然是有顯著的例外情況，但在有問題的地方，該怎麼辦呢？

首先，你必須承認早期的新約教會也不完全。有時候我們把使徒時代的光景加以理想化了；加拉太的教會問題重重，對哥林多前後書稍加研究一下就可消除一切的理想主義。不過，使徒們強調紀律，還有逼迫很快使那些不認真的人知難而退。今天，在多數的教會中並沒有這些潔淨的力量在作用，所以，你能怎麼辦呢？

就剛剛起步的人而言，你必須了解到不只是完全的人才有資格作輔導，如果是這樣，就沒有人可以做這件事了。顯然的，在某個時候被人輔導的人，在另一個時候也有可能成為輔導別人的人。這二個類別並非固定不變。同時請記得，目標是挽回每一個被輔導的基督徒成為有用處的人，有用處的一大部份是跟輔導別人的能力有關。但再說一次，我們怎麼知道他有能力輔導別人，或者至少要是他有預備好的話就應當有辦法輔導別人呢？

有些人以為，為了要幫助別人，一個基督徒必須活在最上層（屬於百分之九十九的那一群），很清楚地，這樣會使基督徒圈子內的潛在輔導者的人數大受限制。聖經中沒有一個地方容許人劃定這樣一條線。那麼，我們可用什麼原則來區分那些人應當作輔導，那些人不可以呢？這條原則也是我們用以決定誰需要被人輔導的原則。再一次，我們早已研究過的加拉太書 6:1 給我們答案：凡有聖靈的人（即一切重生的人），在當時沒有被挽回的需要，他們就應該可以去輔導神安排放在他們路途中的人。如果他們尚未準備好或還不會，或著還不願意去做，他們也許需要鼓勵、教導、責備、建議或者上述的任何綜合。這就是說，如果他不是潛在的被輔導者，他就是一個潛在的輔導者。如果他現在在教會中對基督有用處，基本上他就是處在幫助別人的位置上。

---

<sup>6</sup> 這是在人的生命中的困境最主要的起因之一，要是我們恰當地有紀律，在我們教會中的輔導問題的數目會大大減少，也會在問題變得如此嚴重之前被逮到。

但是假定你目前沒有收到輔導，而你很可能應當被人輔導，你該怎麼辦呢？請求人輔導。我建議你立刻跟你的牧師約時間，或去找一個你能信任的基督徒弟兄或姊妹，解釋你的情形，問你如何能被恢復到有用處。很少人不會高高興興接受你的請求，每一個基督的真牧者都會願意並急於想幫助你實現這個願望。

有可能主內的同工或這位牧師無法幫助你，那時你該怎麼辦呢？請他把你轉介給別的牧師，最好你去的時候，請他也陪你一起去，使他可以學習將來如何處理類似的問題。你也要注意輔導者如何做輔導，以備將來的參考（當你被挽回之後，你也必須思想去輔導別人）。

這本書可能落到一個新派教會的會友，他的牧師不信聖經的基督徒手中，此時你無法期待從你的牧師得到合乎聖經的輔導。反過來，請你去找一位相信聖經的輔導人員，他會用聖經指導你。附帶地說，等過一陣子，你可以跟他談談你要換教會的事。

可悲的是，這些年來不僅僅新派的牧師給人的不是聖經的輔導，有些在講台上傳講聖經的人，等他們進了輔導室就換了不同的口氣，很可能他們在神學院所受的教導就是用心理學的知識（即根據世人的智慧和法子），而不是根據聖經去輔導人；也有可能他們把這兩種混用。要提高警覺，不是所有基督徒的輔導者都是作基督徒的輔導。有很多是輔導者的基督徒，他們的個人信仰是純正的，但他們所做的輔導卻不是。如果你被輔導的時候發覺有這種情形，可以謝謝他的關心，然後以委婉的方式請他從聖經中給你做基督徒的輔導。問他：「上帝要我做的是什麼？」如果他還堅持要以屬世的智慧代替聖經的真理，或把二者混雜，或者根本不知道如何根據聖經來做輔導，你可以請他推薦一個會用聖經來作輔導的牧師，如果你還不知道要找誰求助的話。並且他如果願意的話，建議他跟你一起去，只是要小心，保持一顆愛和溫柔的心去做這一切。

但讓我們假定，儘管你一定不是很完全，但你目前還不認為你需要被人輔導，至少不是很嚴重的那種（你能使用某種改進、指教、鼓勵、等等），按照我們的定義，這意謂著你應當是準備好去挽回別人，你卻還可能覺得你做輔導不是很穩當，你要怎樣克服這些害怕、不安和不舒服的感覺呢？

我要說你早已開始輔導的事奉了，當你拿到這本書並且開始去讀的時候，你已經採取減輕你的不安的第一步。再者，不是因為你是新鮮人缺乏經驗才造成你的問題，而是因為缺乏知識，特別是不知道如何去做，才加增這

個不安。你目前所進行的研讀，對除去你的懼怕會大有幫助。

但最重要的是認清基督徒不是獨自一人做輔導工作。你必須認清這點，一個基督徒不需要依靠自己的能力，他可以依靠聖靈應許給他的幫助，聖靈是像基督一樣的另一位輔導者，被差來扶助我們。祂不僅輔導我們，也幫助我們輔導別人：

「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就是真理的聖靈，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為不見祂，也不認識祂，你們卻認識祂，因祂常與你們同在，也要在你們裏面。」（約 14:16,17）

這就是為什麼保羅在加拉太書 6:1 指出，所有的真基督徒（有聖靈的人）基本上都具有做基督徒輔導的原因。聖靈是「輔導的靈」（策士的靈；賽 11:2），因為做聖經輔導所需的一切智慧和能力都從聖靈出來，換言之，如果你是一位真實的基督徒，有謀略的聖靈住在裏面，你早已有了做基督徒輔導的各種基本資源。

我是說「基本資源」，因為我不要你從以上這些話得到一種錯誤的印象，以為如何得到做輔導的能力是一件自然的事情。單單有聖靈的/同在，不會使你成為一個輔導者；祂與輔導者同在是一切討上帝喜悅的輔導絕對必須的事，也只有祂的同在才使合乎聖經的輔導成為可能。但具有做基督徒輔導的可能性或基本潛力，跟實際上做出來是兩碼子的事。做個有效果的輔導者，能夠挽回別人，必須有禱告的意願和順服的心，加上殷勤研究聖經，以及一顆愛基督和祂的教會的心（聖靈是通過教會做工的）。聖靈不會在星期二半夜三點快快激動你，使你在早上醒來的時候有一種嶄新的能力去輔導別人；當我們從祂的話語中學習，並出於愛上帝和鄰舍的心順服遵行之時，聖靈會使我們成為一個有經驗的輔導者。通常，那個順服必須早在不安和害怕消失之前就開始；你必須因為上帝這麼說就開始去輔導別人，而不是因為（最後）你覺得喜歡作輔導。儘管你的感覺，儘管害怕和不安，你時常還是必須去做輔導。根據雅各書 1:25，你必不可以等待直到感覺對了（如果你等感覺對了，你可能不會開始，以致於你不安的感覺很可能會增加，而不會減少），但當你照著去做，你必「在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參路 17:14）。

講到最後，當所有其他的一切都去除之後，使基督徒不能成為一個有效果挽回他弟兄之人的真正原因，是因為缺少愛心，只有愛才足以除去懼怕（約壹 4:18）。除了愛以外，懼怕會變成實行上帝旨意一個強大的阻力。被上帝的愛的溫暖融化的人，不會傷害別人。當你說，「我要討上帝喜歡，不管我

這樣做會不會使我沒面子」，這就是愛在工作，能把懼怕除去。

「但是，」你會問，「我可以不考慮對我會有什麼後果的這個問題，但對我所輔導的弟兄或姊妹會有什麼後果，我不能不考慮啊。我會不會幫倒忙呢？」如果你都很小心只建議那些絕對是合乎聖經的事情，如果你為你的努力懇切禱告，求神也使之成為祂的努力，如果你在你沒有答案的時候你會承認你缺乏知識，並且如果你是以溫柔的心來做這一切的話，你是不會傷害別人的，你不會出差錯。但這些如果都是關鍵性的如果，請你再仔細地重讀一遍，好好去想一想每一個的含義。

絕不亂猜，絕不故弄玄虛，說出真話，即便真話使人受傷時。你被問題難倒的時候就承認你不懂，請被你輔導的人為你禱告，求上帝幫助你在下週能找到答案。用禱告的心努力去尋找答案。如果你不能發掘答案，向一個更有經驗的基督徒或你的牧師求助。當你以這種方式進行的時候，上帝會祝福你的努力，使之成為祂的，你會因你成長的速度和你學到的東西而感到驚訝。不過，除非你開始，否則這些事情沒有一項會發生。你不要因為你終於覺得你所知道的已經夠多，或者因為你的感覺對了才開始。你現在就開始，因為上帝告訴你要開始！

請記住，在合乎聖經的輔導中，你的任務是用上帝的話來服事，沒有別的。當你去做的時候，你不是獨自一人在做，上帝透過祂的話也在做工，你絕不能自行其事。因著你的服事，真正發生在被你挽回的那人身上所有重大的改變，是因為聖靈藉著祂的話塑造被輔導者的結果。你在輔導工作上的功能，乃是在上帝話語的光中去分析問題，從這道詳細籌劃出一個解答，並且在每方面都是從聖經出來的（也是符合聖經的），這麼去做靈活變通的方式和方法。從頭到尾，你所做的，都是照著上帝的話，聖經，去行的。默示聖經的聖靈，經由祂的話作工。

「這些話有點幫助，」你說，「但有沒有什麼特質是我特別可以去發展，使我可以為我的這部份準備好自己呢？」當然有。我們已經說到這個必要的特質，一顆溫柔的心，我就不重覆，我再列出在聖經中出現的三個與輔導有密切關係的特質：

1. 良善（羅 15:14）
2. 聖經知識（羅 15:14；西 3:16）
3. 智慧（西 3:16）

良善，在羅馬書 15:14 提到，意思比較不是指你所過的生活品質（雖然這

肯定是先決條件)，而是出自內心關懷別人的態度。在別人有需要的時候想去幫助他的一種渴望，使你離開自私的想法去就近別人的一種善意。那些留心保羅在腓立比書 2:3,4 中說的話，最能表現這種特質：

「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只要凡事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你們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

這種特質不是說來就來，必須加以培養。你可以從實際上把別人放在第一位，關心他們的利益先於自己的利益等等開始，就像保羅所說的一般。良善不會自動自發產生。

*知識*（羅 15:14）是指「基督的道理」的知識（西 3:16），這是從研讀聖經而來。因為輔導是這道的一種服事，並且因為聖靈是藉著這道來改變人，所以不斷加增這道的知識是必須的。有效果的輔導者就是聖經知識非常豐富的一個人，但他不可以等到他以為自己什麼都懂的時候才開始輔導別人，*他的研究和輔導是同時並行*，相輔相成。作輔導時常激發人去研讀聖經，也給人研究的方向；就如同研讀聖經可以提供在輔導中可用的資料和資訊。

而且在一個人研究之時，必須要先想到把所學到的東西應用在自己的生活上，這也是學習如何去輔導別人的一種重要的方式（參林後 1:6, 7）。本書會談到更多跟輔導有關的東西，你在學的時候，先把它用在自己身上。就我所知的，沒有一樣會比這點更可以使你把自己準備好去挽回別人。所有這些就帶我們來到第三個特質。

*智慧*。智慧來自你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地存在心中（西 3:16），智慧是生活中的知識。不論是你或是被輔導的人，僅僅知道上帝說了什麼還不夠，你必須學會如何把真理和信仰轉化到日常生活中才行。當一個人越熟練如何在每一天生活中應用聖經真理，並且（特別是）把它實行出來，他就越合適有辦法去幫助別人也這麼去做。所以，你的任務就是成為你該成為的人，這是想要準備好自己去挽回別人的人生命中最緊要的因素。

## 第五章 對非基督徒該怎麼辦

「到目前為止，你只談到輔導基督徒，你說輔導就是成聖，說到輔導是基督徒脫去罪惡的生活型態和穿上公義的生活型態的一個過程等等，但對未信者該怎麼辦？你要如何輔導他們呢？還是不輔導呢？」

不輔導。你一定不要嚐試去輔導未信者，因為你辦不到。如果我們做輔導的目的是要產生可以討神喜悅的改變的話，那麼輔導未信者是絕對不可能的。

未信者沒有渴望把基督當作主來服事（林前 12:3b），他們也沒有能力明白聖經（林前 2 章），沒有力量去遵行上帝的旨意（羅 5:6），相反地，他們有一顆石心，直到聖靈把它變成肉心（結 11:19），否則碰不得的，無法雕琢。除非上帝使人重生的靈進入那顆心，將它變化，不然未信者不會愛神和鄰舍（羅 5:5），也不會遵行上帝任何一條誡命（結 11:20）。既然問題是從邪惡的心出來的（太 15:19,20），未歸正的心會擋在一切真正輔導的路中，成為一項不容忽視的難對付因素。

在聖經中，心不像今天在我們文化中代表感情或感覺；相反地，在聖經的參考架構中，一個人用他的心思考，在他的心中對自己說話，在心中定計劃、推理、構思等等。事實上聖經把心認為跟思維的過程關係密切，而不是把這兩者分開，彼此對立，像我們有時候會說的，「…我們需要更多心的知識，少一點頭腦的知識」一樣。在聖經中，頭腦和心從未這樣彼此對立用過。在聖經中，心腸跟情緒是同一個東西，唇，口，手和外貌等才是跟心相對應，所以在聖經中的觀念，心是人活在上帝和自己面前的這個內在生命。

一切輔導的問題都是從心發出來的，因此你想要改變一個未信者的任何嚐試，將是徒勞無功，除非你先改變他的心，不然的話，所造成的改變只是外表的改變而已。

任何嚐試輔導一個未信者會以幾個不良的結果收場，其中有：

1. 只是外表符合聖經（假冒為善）。我們絕不能鼓勵假冒為善。
2. 誤導不信的被輔導者以為他所做的已經討神喜悅，而實際上並沒有。
3. 給未信者虛假的保證。
4. 使未信者迎向另一次的失敗；外面的改變不能真正解決他的問題。
5. 用人為的改革取代屬靈的轉化來將神所提供給人的扭曲了。

那麼對一個未信者能做什麼呢？他不能以輔導這個字的任何基督徒意含

來加以輔導，因為合乎聖經的輔導包含了心的改變以導致生命上的改變，藉此聖靈使重生之人在一些方面更像基督。那麼，可以做什麼呢？未信者可以預先輔導。「預先輔導？那是什麼？」

預先輔導是我們跟未信者講的時候所用的字眼，在基督徒當中，預先輔導被稱為佈道。

預先輔導的任務乃是把基督介紹給未信者，祂不只是引到永生的門徑，也是得到解決他們今生的問題的答案之門道。

因此在預先輔導未信者時，基督徒輔導者一開始就得講的非常清楚，他還沒有開始輔導，而且在這種情形下，輔導是不可能的。對這個問題有任何混淆的時候，他必須對未信者加以澄清。未信者必須越早被告之越好：預先輔導必須先於輔導，這樣做是合宜的，而且只有在預先輔導成功之後，才能接著做輔導。用預先輔導這個字眼，可以幫助未信徒在他心中把它跟實際的輔導作區別。在這點在被討論時，他必須被告知他的罪和他對一位救主的需要。福音一定要講給他聽。在這個討論當中，在某個時點，你說像以下的話可能會有些幫助：

「所以你看，神有你一切問題的答案，等有可能這麼做的時候，我會很高興跟你談到這些答案。但那些答案是在把你跟答案隔開來的一道牆的另外一邊，除非你先通過那道牆上的門，否則你無法得到它們。當然，這扇門就是我一直跟你談的那一位：耶穌基督。」

但當你在一個輔導／預先輔導的場合說出這些話時，你必須用一種能使非基督徒真正悔改，信靠基督的方式；要特別防備僅僅得到他口頭上的同意，作為達到某種個人的目的的一種手法。

經過合適的預先輔導之後，一個未信者拒絕信靠基督作救主，該怎麼辦呢？我總是把一節簡短卻犀利的經文，盡我所能地時常（要是有可能的話，15 到 25 次）把它織進最後一次談話之中。我所用的經文是箴言 13:15b：「犯罪之人的道路崎嶇難行（按英文直譯）」。我會說出像這樣的話，「因此，當你心中沒有基督離開這裏的時候，你會開始發現犯罪者的道路崎嶇難行，...當你開始發現犯罪者的道路崎嶇難行的時候，你可以...。」

我這樣做的目的是，藉著重覆，把這節經文像芒刺一樣，黏在他的坐墊下面，在他遠走高飛之後，繼續在他身上工作。我曾碰過幾個人，後來再回來時說，「我發現犯罪者的道路真的是崎嶇難行。」

所以，記住，連想都不要去想輔導一個未信者，如果你試著這樣做，你

只會誤導對方，並扭曲上帝。

### *但未信者是誰呢？*

因為缺乏教會紀律的關係，今天這個問題鮮有令人滿意的答案，所以，我要給你一些指導原則，供你在輔導的場合中作決定。

一般而言，我們可以說未信者就是從未被聖靈重生的人，所以他從來沒有把他的信心放在主耶穌基督身上以得到救恩。一個未信者就是這個不相信福音的人！

但這對我們實際上在個案中作決定的時候幫助不大，因此讓我們詳述一些作這樣決定的原則，先說頭三個：

1. 對任何一個宣稱信仰基督的人，我們絕對不能對他的真實情況作最終的判斷。「人是看外貌」，只有上帝有「看到人的內心」的能力，而做出這樣最終的判斷。
2. 所以，我們對這樣的人所做的判斷必須是功能性的判斷，就是我們做出一個判斷，看看我們應如何跟這樣的人來往，以及在這種關係中我們應如何去行。如同我們已經看到的，這種功能性的判斷在決定要做輔導或作預先輔導時很重要。一種功能性判斷的觀念在馬太福音 18:17 清楚顯出：「待他像外邦人」（亦即，正如你會對一個未信者的情形）。我們不會宣佈說他是一個外邦人——我們不能知道他的內心。他也許是一個非常不順服的基督徒，但在此刻他沒有給出任何願意順服基督在聖經中的權柄的證據，我們必須把他當作像一個外邦人來跟他來往。
3. 如果一個人不相信基督，或屬於一個錯誤宗教的成員，或者自己宣稱是一個無神論者或不可知論者，那我們根據他自己的話和他表明效忠的對象，我們或許可以同意他說他不是一個基督徒。

到目前為止情況還好，但對一些屬於信仰聖經的教會，而在生命中顯出很少救恩的證據的人，對這樣的人該怎麼辦呢？我們無權把他們當成像未信者來對待，除非他們或者教會宣佈我們能這樣做，在這種情況不應該加上人為的判斷才好。這裏是處理這個問題的指導方針：

1. 經過教會懲戒已經失效之後（太 18:15~17），在其中那個人表明拒絕基督在各個階層的所有權柄的話，你必須作出一個功能性的判斷，「我要在輔導他的時候對待他『像一個外邦人』」。不管他怎麼抗議，你別無選擇。
2. 如果一個人聲稱他是基督徒，卻藉著留在有形的教會外面，而拒絕順服基督的教會的照管和紀律，因此輔導者必須對待他「像外邦人」。

3. 如果一個人藉著離開教會而廢棄基督的權柄（約壹 2:19），他可以「像外邦人」被對待。

有一個脈絡貫穿所有這一切，那就是順服基督在聖經中的權柄這個原則；一切都繞著這點在走。

## 第六章 輔導過程

我對輔導過程的兩個方面已經說了一些，我討論過合乎聖經的改變的四大步驟，也約略提到更動習慣的類型之脫去／穿上的動態性。但除此之外，就很少說到別的。

讓我們來想一下，在一個典型的八至十週的婚姻輔導個案中，可能會發生的一些（不是全部）事情的種類，以及這些事項之間的相互關聯為何。

一開始，雙方都可以被請來一起作輔導，為每一個人安排分開的面談是沒有意義的，不僅僅分開的面談會導致更多的片面之詞和不真實的資料，因為另一方不在場去糾正或補充對方所說的（與箴言 18:17 一致），而且個別和他們談話還會引起不必要的猜疑，更創造一個易使一方在另一方背後被試探說出負面話的情況（這是聖經禁止的一件事）。再者，他們雙方溝通的實際動態性，在一起面談時更容易暴露出來，而真正符合聖經的溝通和委身最好能在接受輔導的那一小時的結構下開始。

通常，雙方在第一週的時候應比預定的時候早半小時到達，他們要花 20 到 30 分鐘的時間填寫【個人資料檔案】的表格。<sup>7</sup>輔導者在請被輔導者進入輔導室之前要先看過這些表格，<sup>8</sup>這要花他 5 至 7 分鐘，他要用紅筆把他想在接下來的面談中討論的項目上作記號。這個初步的瀏覽給他對被輔導者和他們的問題有一些初步的想法，這些想法在以後的面談中他要進一步加以探索。這張表格也會產生他在當場或在後來想問他們的問題。

當被輔導者進入房間之後，跟他們打招呼，請他們坐下，（也許）說一兩句客套話，輔導者很快就進入正題。他先從【個人資料檔案】開始談起（除非被輔導者所說或所做的某件事給他不該錯失的起頭），輔導者按照箴言 18:15 的精神掌控整個談話，他知道他所要去的地方，他所需要知道的事情，他就單刀直入直接的問。

如果【個人資料檔案】上所寫的有任何不清楚的地方，他就從那裏開始，不然他可以從提到的任何需要補充的事實開始，輔導者單刀直入的問問題以發掘他所需要知道的事情，以下是幾個典型的問題：

1. 「我看到這裏寫你曾經被捕，能不能多告訴我跟此有關的一些事情？」
2. 「你說你一直在服用鎮定劑；請告訴我，你所服用的是什麼樣的鎮定劑，

---

<sup>7</sup> 請見附錄 A 的樣本。

<sup>8</sup> 【個人資料檔案】的使用在*基督徒輔導學新資訊*，第一冊，裏面有詳細解釋。

以及它對你產生什麼影響？」

3. 「你在這裏寫你有過多次嚴重的情緒困擾，請就其中的一兩次加以描述一下。」

輔導者先就這些項目問到滿意之後，就可以翻到個人資料檔案最後一頁，被輔導者對三個基本問題的頭一個，「你的問題是什麼？」看他如何作答。不過，如果在這之前的問話得到重要的資料，他可以先不看基本問題，好讓他可以把先前的討論追問的更澈底。

每一個被輔導者對「你的問題是什麼？」所給的回答很重要，輔導者要把答案大聲讀出來，使每一方都知道對方所寫的是什麼。接著，他要注意這些答案之間有沒有任何顯著的對比、對照或不一致之處。接下來要做的事是，利用合適的問題，針對不同觀點所做的深度討論，以盡可能深入探索形勢。

如果輔導者從【個人資料檔案】中或在被輔導者的態度中，察出被輔導者雙方或其中一方有任何失去盼望的徵兆，他會暫時停止資料搜集，反過來，先努力產生盼望。在這種情況中，就可以指派用來作為挖掘在輔導面談的問話中未能得到的各種資料，這一類的家庭作業。

最根本的，盼望是藉著指引被輔導者回到上帝在聖經中某些特定的應許而產生。羅馬書 15:13 把上帝稱作「使人有盼望的上帝」，保羅求上帝「藉著聖靈的能力」，使羅馬的基督徒「大有盼望。」。但根源在上帝的這個盼望，並非憑空從上帝而來。正如保羅在這之前，在羅馬書 15:4 中所寫的：

「從前所寫的聖經，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叫我們因聖經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著盼望。」

因此，乃是透過聖經以這種或那種方式在被輔導者生命中產生這個盼望。

聖經中的「盼望」一字，並不是現代人「我希望如此」的那種盼望，這可從這字在提多書 2:13 的用法清楚看出來，絲毫沒有現代用詞黏附給它的不確定性在內。要把「有福的盼望」解釋成「有福的想望」是完全不通的。有福的盼望是基督徒有十足把握的確實之事。我們知道基督必定如那位「至大的上帝和救主」再來，對此絕無懷疑之處，因為上帝在祂的無誤之書中已經這樣說了。所以，有福的盼望用現代英文就是「可喜的前瞻」或「快樂的期待」。在聖經中，盼望是指向一種確切，它是基於上帝永不落空的應許。它之所以叫做盼望，正如保羅在羅馬書 8:24, 25 所解釋的，只不過因它尚未實現吧了。

當(1)輔導者自己相信上帝的應許，並且(2)他能夠帶著確信把這些應許傳給被輔導者的話，就能給出盼望；輔導者本身若有任何的懷疑，便會嚴重阻礙被輔導者的盼望。只有基督徒輔導者能提供人這種盼望，因為只有他對上帝所寫無錯謬的話有把握，他的確信是從這話而來。若是輔導者自己都不信，這是一個嚴重的失敗，不僅僅對被輔導者沒有好處，也是對上帝嚴重不敬。

第一次面談最容易做的事情是資料搜集。並且很多輔導者是這麼做，即使他們發現被輔導者缺乏盼望時也一樣，但在此種情況，這樣做是不智之舉。有一次有一位救世軍的軍官在我們第一次一起輔導面談結束之後，交給我一把刮鬍刀片，並且說：「如果你不曾給我盼望的話，我離開這裏就要用它來割腕。」規則是：當你略略感覺被輔導者需要有盼望，先把別的一切都放下，努力去產生盼望。沒有盼望，就沒有把握被輔導者會堅持下去（參帖前 1:3）。你的本子上可能有很多頁的資料，但卻沒了被輔導者。

當被輔導者充滿了盼望時，這時輔導者通常就要把注意力放在資料搜集之上。如果他試著對一個他沒有適當了解的問題給出聖經的答案，他就是一個「愚昧人」，應該受到「責備」（參箴言 18:2），正如約伯的輔導者一般。然而就算是有了足夠的時間，經過一番的問話和答話之後，輔導者對他早先的結論仍須採取保留的態度，他應該拿這些結論，來跟根據這些結論所派的一些家庭作業的反應加以比對，以證實他的結論。所有的資料都需加以解釋，歸類，並用聖經的術語寫下來。

在第一次的面談中，輔導者也希望發現需加以處理的任何議題問題（agenda problems）。如果被輔導者的目的跟合乎聖經的目的不符，這種情形常有，就必須早早跟他磋商，不然的話，輔導者和被輔導者所嚐試的各種事情，就是各說各話，反方向擦肩而過，而不是方向一致。

我提到的典型的議題問題好像下面這一種類型：

輔導者：我看到你在【個人資料檔案】中回答「你想要我們做什麼？」這個問題時，你說，「不計一切代價使我太太回來，我願做任何事把她弄回來。」

被輔導者：「不錯—任何事情！」

輔導者：「任何事情？你可以撒謊、偷竊、殺人嗎？」

被輔導者：「嗯，．．．你曉得我是什麼意思。」

輔導者：「不，我不曉得，我就是想找出你真正可做的和不能做的，

這會很重要。」

被輔導者：「嗯，．．．我猜我不是真的很確定。」

輔導者：「讓我用這種方式來說，你應該說的是，我願去做上帝要我對這個問題採取的任何行動。」

被輔導者：「我從未這樣想過，不過我猜這才是對的。」

輔導者：「不僅僅輔導過程的進行要站在這個基礎之上，我們還得更進一步。你很想跟你的太太破鏡重圓，這很好也很對，但連這個都不可以成為你最高的優先，不然的話，會變成你在假冒為善地耍些花招而已，我們可不要這樣做。」

被輔導者：「你的意思是什麼？」

輔導者：「就是這個：你一定要願意去做上帝在這個情況中要你去做的事情，單單只為討上帝的喜歡——因為祂要你去——不管你太太回來或者不回來。你不能只是為了讓她回來而有所改變，悔改絕不能成為一種花招。唯獨你真正的對你生命中的任何罪悔改之後，你才能夠去應付這二種之一的情況：她或回來或沒有回來。不論那一種情況發生，你在上帝面前就會有力量，使你可以去面對後面跟著而來的事情。你第一優先一定是得上帝的喜悅，不論她回來與否，你都可以得上帝的喜悅。」

像這種的議題磋商絕對要緊，可使一個人走出一條直路，走向上帝對輔導所定的目標。

第一次面談的最後一部份跟指派各種不同的書面家庭作業有關。作業是從那一個小時的討論中產生出來，必須小心翼翼的說出來（清楚、全盤、準確），也要詳細的解釋清楚（叫被輔導者把指定的作業向你講一遍，以確定他/她真的瞭解，常是一種聰明的辦法）。輔導者要求要對這些作業所指引的合乎聖經目標作出委身，鼓勵被輔導者，並在禱告中確定這個委身。家庭作業要寫在作業本上。

當然，在第一次面談中幾乎什麼事情都有可能發生，每位被輔導者都不一樣，輔導者一定要有彈性，隨機應變。我所列舉的這些項目都是組成大部份第一次面談的所有要素：

1. 產生盼望
2. 搜集資料
3. 磋商議題

#### 4. 指派作業

#### 5. 得到委身

還有第六個項目我還沒有提到，因為我想把它跟其他的分開來強調，雖然它也是屬於其中之一。真的，它是所有一切當中最必要的元素：輔導者在所有一切之上，一定要幫助被輔導者把基督放在祂合法的位置上，在問題的中心點上。

多數的被輔導者雖然是基督徒，但是他們所思所做的跟外邦人沒有兩樣，這就是為什麼他們來到這裏的一個原因。他們談話好像問題跟基督一點關係都沒有或者關係很少，跟基督有關的僅在於把他們從困境中給弄出來而已。相反的，根據聖經作輔導的人跟保羅一樣（參腓 1:13），一定會堅持，基督不僅僅在答案當中，也在問題當中。問題存在，不單單是因為某人的罪的緣故，也是（神的護理安排）因為基督以一種方式或另一種方式要藉著它做出好事來（羅 8:28）。當被輔導者開始看到這一點，再從這個角度來看情況的所有層面，每件事情的顏色都會變成新的。當一個被輔導者在面談之後離開的時候，心中在想，「上帝在這個問題中有祂的美意，我在想會是什麼呢？」輔導者就算有功效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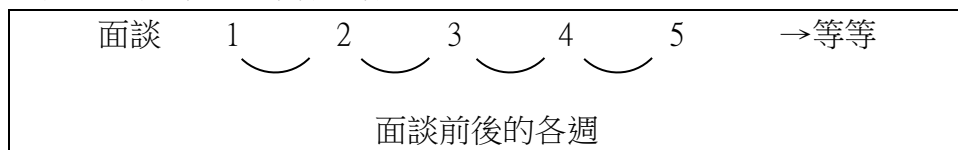
接下來的幾個星期什麼事會發生，就比較難加以描述；輔導可能會隨著很多不一樣的途徑，但通常會有幾個大的主題和類型發展出來，我就來提提其中幾樣。

在每一次面談開始的時候，輔導者要問前一次所派的家庭作業，有時候面談的一半時間要花在這件事情上面，偶而要用去全部時間。家庭作業總是要很小心地加以注意，輔導者要檢查看看作的好不好、討論失敗的地方、失敗的理由、沒作好的功課重新指派（有時是重新設計或重新說過）、給與進一步的幫助使能成功地完成作業、搜集資料、按照過去的成果和目前的委身情況指派新的作業、有進步的要表揚和鼓勵、沒有進步的也不可輕易放過。在這一切之中，他要強調紀律的重要性，以及紀律對貫徹他對上帝的委身的必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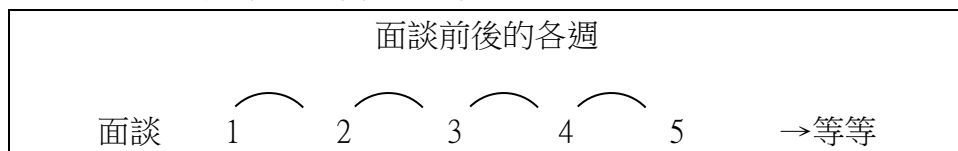
再把上面這一段仔細看一遍，就可以發現聖經輔導很注重輔導面談之間的這個時段，面談本身不是當作一個魔術的時間，由專家替被輔導者（或向他）來做；而是注重在面談前後的週間，討論的是被輔導者在上帝和他的鄰舍之前作的如何，以及他在未來一週應該如何去做。

在許多別種的輔導法中，被輔導者變成要依靠輔導者才行，高的點是在

每一個星期的那一天當中跟他在一起面談的那一個小時，之間的那個星期是下垂的低點。輔導看起來像這樣子：



與此相反的，聖經輔導看起來像這個樣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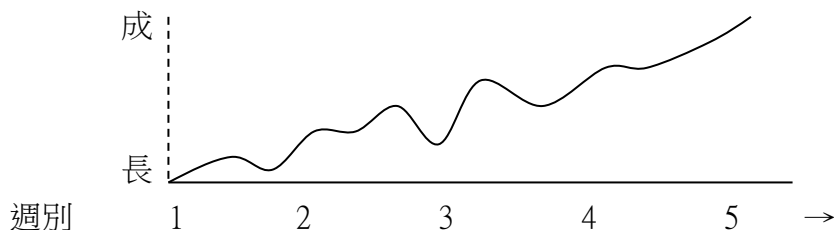
對正在做努直達式改變的被輔導者來說，高點是整個禮拜，日復一日，當他們在那裏摸索他們對上帝和對鄰舍的關係中的責任之時。被輔導者被送出去在當週之中，活出他在面談中所被教導的事情，然後，他有好的表現或者沒有任何表現，就在下一次面談中加以評估。因此，改變更快發生，也更為持久，因為它包含了提摩太後書 3:16 所提到的所有因素。

還有，通常在第二次或第三次面談的時候（你不能在頭一次面談的時候什麼都做），會有一本【四週跟上帝和你的鄰舍同在】的每日靈修小冊送給被輔導者，讓他來使用。這是一本很實用的指引，強調可帶來生命改變的禱告和聖經研究。每一個禮拜由輔導者檢查透過這本書所作的功課。

在這個過程中，固定會指派的作業還可以包括，帶別人來面談以解決某個問題、去向某個弟兄尋求饒恕等等。被輔導者生命中發生的很多重大的突破，都是由於這種接觸而來。

在全部輔導過程當中，輔導者強調不管被輔導者感覺喜歡或不喜歡，他都有責任履行上帝的誡命。不接受任何藉口；理由則要放在聖經真理的亮光下仔細加以考量，這些理由經常暴露出以前不曉得的問題。

一般而言，應該會有全面性的進步才對，可能包含高點和低谷：



退步的情形，像在第三週和第四週所經驗到的這些，可以從容處理。輔導者仔細檢查它們，以發現導致退步的原因。退步的情形不會單單（或甚至主要的）從可能（有時候）是缺失的一面來考慮（雖然可以清楚地被承認），而是既然上帝允許它們發生，就要試著多多的從這些來學功課。很多時候，有些極其重要的情報就從這樣的分析中得到。因此，輔導者用羅馬書 5:20 的精神，努力把一切的負債轉變成資產，他記得上帝如何把十字架變成冠冕！

輔導結束於（1）當提出來的問題，連同中間出現的任何其他問題，都已經適當地加以處理了，（2）當被輔導者被挽回回到在基督的教會中有用的地步，（3）當他瞭解聖經中使他能免除他的問題的動態性時，（4）當他已經學會如何避免將來的失敗，也已經發展出新的習慣型態去取代罪惡的習慣時，（5）要是他以後落入問題當中，他自己知道未來該做什麼可以從問題中出來，（6）當他學會如何把他在輔導中遵行的聖經的原則和步驟，引伸應用到新的不同的情況之時，（7）當他被挽回到在他所屬的教會中有用的位置時。

這七點準則構成輔導成功與否的嚴格標準，是我們如果想要幫助別人，避免被輔導者得一次又一次回來，一定要加以持守的。

在面談終止之後，六個禮拜要有一次固定的檢查點，以評估被輔導者在沒有人幫助的情況下的進展情形，來和上述七點標準比較。在有必要的時候，另外在安排一兩次額外的面談，以鞏固或改良被輔導者生命中的一個或多個地方。

對輔導的過程還有很多可以說，但這個縮圖式的描繪約略把通常做的一些努力講出來了。

## 第七章 25 項基本原則

要把這 25 個聖經的輔導原則加以分類，作有系統的排列，我想是一件應該留待以後在別處（或許讓別人）來做的事情。我就簡單地一個一個加以敘述，也不提聖經的依據或支持它們的理由（我在別的書中已經做了）。這張清單不是無所不包的，而是包含一些有用的原則，每一點加上一個簡短的說明，作為以後的參考應該很管用。

### 1. 檢查可能因官能而引起的毛病

雖然平信徒不一定是醫生或病理分析師，他也得注意行為上的問題有可能是因器官官能不正常所造成的。若是有一點點地懷疑，難處可能跟器官上的毛病有關係的話，你就把被輔導者介紹去看醫生（不是精神科大夫）作身體檢查。鮑伯史密斯(Bob Smith)醫生曾在基督徒輔導教育基金會出版的*教牧實務季刊*(*The Journal of Pastoral Practice*)中，用一般人能懂的話，描述不同的記號和徵狀，可幫助基督徒的輔導者偵測出這些難題，好叫他們知道在什麼時候要把一位被輔導者介紹去見醫生。要確定的是你介紹去見的是一名醫生——看身體毛病的人——不是一名精神病大夫。

### 2. 不要鼓勵沒有悔改的人嘗試新的行為

這樣做只有鼓勵失敗、假冒為善和虛假的保證，使人以為上帝會接受少於不是真正悔改的事情。悔改是心思的徹底改變，總是會導致認罪和一種想要改變的念頭。在你所做的一切事上，要防備被輔導者只想改變罪惡的生活型態，卻沒有被定罪和悔改發生。

### 3. 磋商與聖經調和的議題

除非被輔導者要上帝所要的，他常會找個層次較低的交差；他最高的目標應該是他如何在他的問題中去討上帝的喜歡，其他的目標都是次要的，否則，改變往往是表面的、假冒的、暫時的和耍花招的。你一定要警告他，以防備他用目的來證明手段的正當性。

### 4. 在對符合聖經的改變有了委身之後才指派作業

如果對家庭作業沒有委身的話，你會招來失敗和失望。尤有進者，這個

委身必須是全心全意的，也是自由的，不是局部或受到恫嚇而來的。也要確定所有作業的題目必須清清楚楚寫下來，詳詳細細說明清楚，使被輔導者徹底明白。

### 5. 搜集所有有關的資料

如果必要的話，要錯最好錯在求完備這一邊，這遠勝於缺少某個重要的東西。但這並不是說，根據已經得到的資料所指派的作業，就不能有些幫助，即使是很小的初期的幫助。它們能，也*很有必要*。家庭作業可以就*某些事情*來指派。第一次面談的時候就應該指派作業，以證實信心必導致行為，某種的改變總是可能的，並且為要從一開始就發展出這種期待改變的心態。

### 6. 改變要以實際的方式發生

改變絕不可能在抽象的情況中發生。人不會真正「無禮」，他們也不會變成「有禮」，我們把他們做的事情（或未能做到的事情）標記為「有禮」、「無禮」。所以家庭作業一定要具體（「把你的襪子放在籃子裏面」），而不是抽象的（「本週要向你太太表示你的有禮」）。從搜集到的具體事情，你就會發現要指派什麼作業。要求列出清單（例如，「列出你沒有盡到做太太和媽媽角色的一百件事情。」很少人能夠舉出 100 件抽象的事物——長的清單幾乎可確保具體的事情出來）。搜集資料的時候，不要停在概括式的說法（如果它們無法用具體的例子來支持的話，很可能是錯的）：要接著繼續說，「請給我這事一個或六個例子。」

### 7. 按照正確的順序解決問題

某些難題必須在別的難題之前加以處理，未能看出這點和未能把問題放在正確的順序，一定會無法動彈。這個情形的一個例子是，得到赦免是復和及新關係的基礎。參見原則 8。

### 8. 同時處理關係和問題點

有些輔導只注意問題點，一旦他們說服了被輔導者聖經的原則或觀點，他們就期望他會自動改變；當他沒有改變的時候，他們就感到困惑。人可以相信上帝的旨意，卻依舊拒絕改變，原因之一是關係出了問題：他對另一個人的態度尚未改變。不管一對失和的夫妻是如何深信他們應該結束他們分居

的情形，彼此復和，但除非先處理他們之間的個人關係恢復正常，不然他們不會這樣做的。當在某個問題點上沒有進展的時候，檢查一下態度和關係可能造成的障礙。

### 9. 絕不低估

對一個被輔導者的問題的嚴重性絕對不要加以淡化（亦見原則 10 以求平衡），你也不該低估他對自己的負面評價。要一個罪人承認自己的罪不是易事，有些人用意雖好，做出來的事情卻很不好，他們會這樣說：「好了，張三，你還不是那麼壞的一個父親。」如果一個太太說「我一直是一個很糟糕的母親。」把她的話當真，你可以這樣說回答她，「這很嚴重，告訴我妳為人母親有多壞。」既不低估被輔導者所作的評估，也不對他的情況的嚴重性輕描淡寫，而要高舉救主：「是的，你的情況真的很糟糕，但是感謝上帝，耶穌基督能夠解決比這個還更嚴重的問題。」

### 10. 真正的同情深到能不同意

深入被輔導者的問題，以發掘從上帝的觀點（即聖經的觀點）來看問題像什麼，你才會對問題看的比他／她更多。有時候，這會造成同情他卻不同意他。除非你在某些點上不同意被輔導者，你不會有東西提供給他的。舉個例子說，你的立場應該是，「不，儘管這個問題是如此之壞（你看，你不低估它），但它不是不可能的，基督連這個問題都有一個答案。」不同意之點總是盼望之點，輔導就能在這點上開始。

### 11. 對苦難表同情，不對自憐表同情

一個人必須承擔的苦處，與他因為自憐而有的那些使自己軟弱不必要的自討苦吃，二者不一樣。對後者表同情等於鼓勵罪。想不開、生悶氣、煩躁不安都無必要，相反的，正如彼得前書中指出的，基督徒就是在真正的苦難之中也得信靠順服。在一個因罪受到咒詛的世界中已經有夠多的苦可受，但我們不需要用那種自憐的態度再加添不必要的苦上去。

### 12. 儘快地從問題轉移到答案去

有些被輔導者只想談他們的的問題，但做為一個輔導者，你應該是答案導向，而不是問題導向。病態的內省或是接近自我鞭笞式出來的自白，一

點價值也沒有。內省、自白、討論過去的事，都應該只有一個目的——為使被輔導者能到達一種理智的和真正的悔改狀態，使他能很快地照上帝的方法解決他的問題。沒有必要處罰被輔導者，上帝要的是你所輔導的人去尋求赦免、改正錯誤、為祂而活。記住，你的目標是去挽回他，而不是要看到他在可憐的掙扎中或在實行苦行中在地上匍匐。

### 13. 留意態度或心態

這些態度或心態多半是在被輔導者所說的話中顯露出來。注意一些口頭禪、關鍵字等等，可顯明被輔導者想法如何。像「沒辦法、不可能、沒希望」的字眼告訴你很多事情，這是絕望的話。其他的態度包括憤怒、擔心、罪咎感、無可奈何等等，不僅可以從被輔導者的遣詞用字中發掘出來，也可以從他講話的音調、聲音高低和身體語言看出來。經常重覆的口頭禪、故事、用詞也指出他的心態。當它們跟聖經抵觸，並且阻礙輔導的進展時，你必須對它們加以挑戰。

### 14. 注意新的發展

被輔導者的生命不是從第一次面談起到最後都一直靜止不動，常會有新的因素產生，多多少少會影響輔導的情境，這些發展都非常重要。輔導者每一個禮拜都應該詢問是否有新的事情發生：「嗯，從上次我見到你之後到今天，有沒有什麼該讓我知道的事情發生呢？」

### 15. 記得教會紀律

教會紀律的過程是每一個被輔導者的權利，也是一項特權，絕不可加以忽視。馬太福音 18:15 及其後的經文，在某些情況一定要加以使用。當被輔導者（或與他們的問題有關係的其他人）因為公然抗拒等等原因，拒絕在個人層次上與人和好的時候，平信徒輔導者處在這種情況中，會發現找教會同工來處理是必須的。

### 16. 你自己的生活會影響輔導

輔導者一定要常常更新他自己的生​​活。在你自己有軟弱的地方，你通常無法幫助被輔導者。把你自己的問題先行解決，不然的話，請把被輔導者介紹給別人。

### 17.教義的錯誤可能在內

因為教義會影響生活，被輔導者可能因為錯誤的教導、信念等，而落入困境之中。你必須熟知聖經才能察覺錯誤，方法之一是研讀【超越救贖】一書，我在該書中已經把教義與輔導結連在一起。

### 18.對吸毒的被輔導者需要一種特別的方法

不可以輔導正受毒品嚴重影響和喝醉酒的人，要等到毒品對他們不再有影響時才輔導他們。你必須要有一些醫藥的常識，使你知道你在輔導的時候是在對藥丸講話，或者在對人講話。當有藥品干擾的情況發生，要被輔導者把這個問題告訴他的醫生，請醫生減少藥物用量或不要用藥。只輔導神智清楚的人。

### 19.睡眠不足可能造成神智不清的問題

有些人會因為睡眠不足而產生像吸食迷幻藥一樣的種種後果。不要想輔導睡眠不足造成有幻覺的人；送他們上床睡覺！經過適當休息之後，才對造成他們睡眠不足的原因加以輔導。當然，幻覺或別種知覺問題可能跟其他一大堆成因有關。

### 20.以合乎聖經的型態取代罪惡的型態

改變是兩個因素的動態作用，被輔導者不能只跟世人的說法一樣——破除惡習而已；他們還要取代惡習。所以你的任務不僅止於使被輔導者停止某種罪惡的活動，還要跟他繼續一起努力，直到他用公義的型態取代惡習為止。被輔導者經常想在達到這點之前終止輔導，他們需要被人提醒繼續輔導的必須性。

### 21.注意你的方式

你要小心，切不可因著你的個性、動作、字眼等等妨礙輔導事工。十字架令人討厭的地方和輔導者令人討厭的地方有些不一樣。你的方式應該是在愛中堅持、用溫柔、關心、對人有幫助。若能如此，你的個性就不會增加問題，而會有助於問題的解決。

## 22. 總把罪叫成罪

把罪叫成「疾病」或「基因問題」，對被輔導者沒有任何好處，最仁慈的事是說出真相。名稱叫對了，就有盼望。耶穌來要赦免罪，打敗罪，祂沒有應許來改變我們的基因或是醫治我們的一切疾病。名稱很要緊，名稱就像記號和路標，它們指向答案。「疾病」指向醫生；「罪」指向耶穌基督。

## 23. 強調順服上帝，不管感覺如何

當一個人不覺得喜歡的時候，仍去做上帝說的事，這並不是假冒為善，只是單純順服。早晨的時候我不想起床仍然起床，我不是一個假冒為善的人，我是在盡我的本份做應該做的事而已。你必須強調，當我們去做我們知道上帝要我們做的事情的時候——單為討祂的喜悅——感覺就會改變。

## 24. 強調被輔導者的反應

在輔導過程之中，要緊的不是被輔導者所遭遇的難處，而是他所學會對這個難處的反應。努力找出被輔導者與聖經不合的習慣性反應型態，輔導要處理的正是這些不正確的反應。別人所做的實在是倒霉透頂——常是令人傷心，甚至是悲劇——但都已無法改變，被輔導者對錯處如何反應才是可以改變的。你指出這點，也可以產生盼望。被輔導者不用陷在一種被別人控制的生活型態中。新約時代歸主的希臘人和羅馬人也有很不好的背景，但書信中指出，儘管他們的出身和過去，上帝期望他們改變生活。上帝的恩典在這方面是夠用的。

## 25. 使用教會的全部資源

當一個被輔導者需要一個家，就應該有一個基督徒家庭願意接待他。為解決他的問題可指派他去讀在教會中教導的課程，打電話請愛主的商人、家庭主婦幫忙等等，以作為解決特殊問題之幫助。教會有許多未加利用的資源，都應該在輔導中加以運用。

這 25 條原則並不是全部，但因著它們是最基本的，不僅是一些原則性的教導，也提供一個快速的參考指引，使你可以在每次的輔導談話前重覆翻閱。偶而當你的輔導事工被卡住，似乎陷入泥沼之時，快速瀏覽這些原則，也許可以提醒你所忽略的一些事情，或許可以使你的輔導事工再次上路。

## 第八章 紀律：一把雙面刀

很多輔導的失敗是由於輔導者的生活缺乏紀律而來。多數的被輔導者，不論他們有那些別的問題，都有一個沒有規律生活的問題。他們可能不自知這是一個問題，但輔導者應該對這點要有所瞭解。不論被輔導者是否提到缺乏紀律是造成問題的因素或併發因素，輔導者應該在他的生活中尋找這個東西。有些被輔導者的難處，根本上就是缺乏紀律這一項因素所造成的。

這個情形就像這樣，當問題經過一段時間沒有得到解決，問題就會把一個還存在的結構或紀律吃掉。甚至於本來相當有紀律的人也會有這種事情發生，而且在發生的時候，會使情況變的更加嚴重。有些人在問題持續一段時間之後，都有一種放棄責任和失去興趣的傾向，即使這種「還有什麼用呢？」的心情沒有掉到嚴重的憂鬱症當中，也會大肆破壞剩下來的生活結構。除此之外，許多（不是全部）需要輔導的人過的生活相當缺乏紀律，你在他們身上可看見其結果。不論是那一種情況，當多數的被輔導者開始接受輔導的時候，都亟需在生活紀律方面得到幫助。**要記住這個事實。**

在生活無紀律的問題之核心乃是缺乏結構，缺乏結構又是因為缺乏目的而來。有紀律的人知道上帝要他們去的地方，就安排他的生活把自己帶到那裏去。他更進一步在他的生活中安排一些提醒自己責任的方法，以及使自己可以達成這些責任的方法。他事先作好計畫，作出委身，設定完成期限，安排生活日程，並且**不管感覺如何**，總是按照時間表作息。無紀律的人很少做這些事情。

相反地，無紀律的人按著自己的感覺去行，而非按著自己該負的責任去行，才使自己有了麻煩。因為他生活作息沒有規律，他發現自己很容易掉進感覺的陷阱中，無法說「不」，並讓環境或者別人主宰他的生活。他可能設定了目標，卻很少達到，因為他沒有建造達到這些目標所必須的結構化生活。他避免作委身，因為他知道他很可能無法守住。然後他就奇怪為什麼他一生沒什麼成就，他可能會把他的失敗怪到上帝或別人身上。所以，必須有人指出問題的癥結所在，不然他絕對無法達成目標。

這一切對平信徒輔導者是無比重要的事情，如果他要跟像缺乏紀律這樣的人一起努力，並且如果他必須幫助被輔導者為敬虔來操練生命的話（提前4:7），他就必須知道跟紀律有關的所有事情。他要能夠向被輔導者提出建議操

練他們生活的方法，他要作計劃以規律地監督他們的進展，確保他們達到他們的責任，他也要在整個輔導過程中以一種高度有紀律的方式來做這個。發展符合聖經新的生活型態的唯一方法，就是透過結構導致結構。聖經的分析和答案，世界上最好的存心、甚至於對合乎聖經的目標的委身——雖然都是好的，也是必須的——如果這一切不是一個全盤性結構的一部份，專為產生上帝所要的結果而有的安排的話，必定失敗。但除非輔導者在整個過程中，用鼓勵、責備、示範、解釋、讚揚等等，不然連全盤性的結構都時常會無法動彈。

當失敗發生是由於缺乏結構或監督的原因時，這時候的情況幾乎會比從未努力過更加令人洩氣。被輔導者清楚知道合乎聖經的目標和答案卻失敗了，他們就可能變得灰心——只因缺乏紀律之故！這種灰心會成為絕望、懷疑和挫敗的時機。所以你定不可在此失敗！

從這一切看來，你可以看到輔導者本身必須是一個有紀律的人。紀律是一把雙面刀，對輔導者和被輔導者都有影響。輔導者必須過著一種有紀律的生活，以教導有紀律的生活。輔導者在輔導的時候和在個人的生活中（這會帶進輔導中去），必須學會根據上帝的優先順序和原則來安排他的生活。另一方面，從事關懷輔導會有助於訓練輔導者自己的生活紀律。

上帝計劃祂的工作，然後作出祂的計劃。基督的事工的執行乃根據一個時間表：祂在「時候滿足」來到世上，祂說到「祂的時候還未到」，祂為罪人而死等等，在在按照上帝的時間表進行。我們是誰，按照上帝的形象造的受造物，竟以為我們可以不用作計劃和安排時間表而活下去呢？

紀律和結構（或缺乏結構）從約定輔導的方式開始，以後的輔導如何繼續進行等，都會幫助或阻礙被輔導者的紀律。大多數的平信徒輔導者以為他們可以在方便的任何時候見被輔導者，他們在輔導的時候並沒有按照一種很有結構的方式來做。比這樣更好的作法是對任何潛在的被輔導者說：「這看起來必須花上一次以上的面談，我願在未來的 8 到 10 週的每星期四下午四點在這裏和你見面，我們要固定會面，有固定的作業必須要準時作完，而且除非真的是身體上的疾病，我們兩人都說好一定要到。你的生命實在很重要，不能以草率的方式來處理。」

當被輔導者沒有出現的時候，就打電話給他/她，問發生了什麼事。如果他說（這是經常有的情形），「我就是不太想來。」你應該說，「那正是你最需要到這裏來的時候，我會等你，現在就過來。」在愛心中帶著堅定，不接受

藉口，堅持他必須遵守他的承諾，向他解釋說，正是這一類的行為（至少是其中一部份），才叫他落到他目前的難處裏面，並且說你若容許他用這種藉口溜掉的話，你就不是他的朋友了。告訴他說，「我不會增加你的問題。」在整個輔導過程中，堅持他要履行所有正當的承諾，完成指派的全部家庭作業，並且去做他應該做的其他事情。很多被輔導者知道什麼事情不對，甚至也知道該做什麼，他們只需要有人嚴格監視他們，來幫助他們。不管他們在中途如何呻吟抱怨，至終他們會為此而感激你的。

要以一種有結構的方式進行輔導，使你所做的每件事情都有助於達成上帝的目的。事先對被輔導者講好你計劃在輔導的時候作的事情，你有那些期望，輔導可能要花多長的時間，和你預先看到的陷阱等等。使用【個人資料檔案】和作業本，這些結構化的東西顯示你是來真的。你正在做什麼以及為什麼，全都要解釋清楚（如果有你無法解釋的事情，你就不應該做）。預先想到被輔導者會問的問題。以有系統的方式搜集資料，涵蓋被輔導者生活中的所有領域。用聖經的話仔細分析問題、失敗等等，你發現的東西都用聖經的用語和分類來加以討論。不要使用心理學的術語。

把像我所寫的【敬虔的操練】小冊子送給被輔導者，以強調紀律的重要性，教導他什麼是紀律，指示他如何有結構地安排他的生活，並鼓勵他開始過一個比較有規律的生活。挖掘並列出他生活中所有缺乏紀律的領域，以決定為了使他過更有紀律的生活，他應加以重新整理的每一項事情。

不過，在每一件事情上，請記得結構不是沒有彈性的，你絕不可以僵化，堅持為了結構而結構。實際上，唯有結構才允許彈性和變化，你不能改變不在那裏的某樣事情！例如，當你在時程表上作出一項改變時，你只有在你有一張排列好的作息表，告訴你沒有有可能作出這個改變，這時候你才能確定你所作的是正確的。缺乏結構會產生混亂。

環境變了也會帶來作息表的修正。當學校放暑假了，孩子整天在家，就需要一份跟他們在校時不同的作息表。在作息表不能達到目的的時候要願意作修正。「不管你的感覺喜歡與否，照表行事，這正是你要有作息表的主要原因！」這就是你發現你自己會一而再，再而三告訴被輔導者的。

這一切以及你在幫助被輔導者安排他們過一個敬虔生活，所發掘跟紀律有關的許多層面，都是有效輔導的一個重要部份。太多輔導事工失敗和觸礁是出在輔導中沒有紀律的做法之上，當然失敗也有別的原因造成，但不要讓這件事情發生在你身上。

## 第九章 搜集資料的幫助<sup>9</sup>

輔導中有一項重要的事情就是資料搜集，以下所列出的四點提醒，對搜集資料相當有用：當你知道促使人尋求輔導的原因、對不同階層的人有那些共通的問題、如何發掘他們最主要的難處所在、以及如何挖掘未知的資料時，對你幫助被輔導者的有效性會大為增加。以下所提到的幫助旨在幫助這些事情的每一項。

### *為什麼人會來輔導*

各式各樣的問題會促使人來尋求輔導，對這些問題加以區分是一件重要的事情。下列的清單雖然不是無所不包，也可以有些幫助，裏面包括了人之所以會來找輔導者最常見的二十個原因。

1. 做簡單決定的指導
2. 困惑問題的答案
3. 憂鬱症和罪疚
4. 決定職業的指引
5. 崩潰
6. 危機
7. 失敗
8. 悲傷
9. 行為異常
10. 憂慮·擔心·懼怕
11. 別種的不舒服的感覺
12. 家庭和婚姻難題
13. 在解決與他人衝突時的幫助
14. 人際關係惡化
15. 毒品和酒精問題
16. 性方面的難題
17. 知覺扭曲
18. 精神引起的身體問題
19. 自殺未遂

---

<sup>9</sup> 取材自傑伊亞當斯，*基督徒輔導者新約聖經*(Grand Rapids: Baker Book House), pp. 703-712.

## 20. 工作中或學校中的難題

知道問題最可能出現在那個領域是很重要的，不同階層的人通常會有其最為「熱門」的特別問題領域。

對兒童，輔導者應就親子的關係、同儕團體難處、以及教師與學校之緊張去找尋問題。

對青少年和單身者，除了上述的某些問題之外，探究一下性方面的可能難處、交友的問題、溝通中斷、生命的意義、恩賜的發掘、發展和使用、以及學校和（或）工作中的難處。

對年長一點的單身者，特別尋找因找不到結婚對象而生的怨恨，探究有可能會阻攔找到理想對象和降低一個人結婚的潛力令人反感的習慣類型。尋找可能會有的同性戀或女同性戀問題。檢查一下生活作息是否雜亂無章。

對已婚的人，不只研究因婚姻本身而起的問題，也要研究從姻親關係而有的家庭關係而有的張力、與工作或家務有關的問題、金錢上的憂慮、和管教孩童的問題。溝通中斷、怨恨和憂鬱也都有可能。

年長者可能因孤單、自憐、身體疼痛、時間消磨、生活毫無目的、怕死而受折磨。

殘障人士也出現特殊的問題，特別尋找怨恨（對上帝和/或對別人）、孤單、自憐。一種沒有用的感覺常會湧上心頭。這樣的人需要被人指導如何為問題感謝上帝，如何靠著上帝的恩典把他們的負債變成資產。殘障的被輔導者常常會發展出利用其殘障來操縱他周遭的人的型態。

並不是說每一個個案都會出現這些問題的全部，在一些例子中，在這個人所處的類別中的典型的特別因素，也許根本跟他的問題無關，不過，即使是一些跟年齡或單身或結婚等等沒有特別關連的別的問題看來好像是主要因素的地方，在每一個類別中的特別問題可能形成次要的問題或併發的問題（即如，「我知道為什麼我們會有爭吵；我老了，沒有用，老是擋了人的路」），也是必須加以對付的。

### 廣泛詢問

在資料搜集的時候，記得要問是什麼這類型的問題，而不是為什麼這類型的問題。前者比較可能挖掘出事實，後者易流於猜測。在搜集資料的時候，盡可能廣泛詢問而不是深入詢問。

輔導者用這種方法好像使用散彈槍而不是來福槍，他散佈問題好像開槍遍打生活的全部領域。當輔導者在做廣泛式詢問時，可能會希望打開下列的清單幫助他作詢問之用。給出來的空間可以讓你把額外的問題加上去。這清單只是建議性的，不是無所不包的。問：

1. *被輔導者跟上帝的關係；跟教會。他得救了沒有？有對特定的罪備感愧疚嗎？他生命的目標是什麼？在這幾方面最近有沒有任何重大的改變呢？*
2. *他讀經與研經、禱告、服事、使用恩賜、作見證的習慣。*
3. *他跟其他人的關係：太太/丈夫、父親/母親、孩子、姻親（尤其是妻子的婆婆或媳婦）、鄰居、親戚、其他重要人物。*
4. *他的工作（或學校功課）：他喜歡嗎？討厭嗎？他害怕失敗？他做的還可以嗎？他跟其他人的關係呢？工作上任何新近的變化？*
5. *他的實體生命：適度的運動、睡眠（記得睡眠嚴重不足的後果）、和飲食；疾病、傷害、或身體虐待。性生活的情形如何？*

6. *他的財務狀況*：他有作十一奉獻並獻給教會、準時付賬、作金錢預算、誠實納稅嗎？他/她的配偶是否跟他/她為錢爭吵？最近在金錢上有任何挫敗嗎？
7. *社交和休閒生活*：剛好？家人、丈夫/妻子外出吃飯，渡假，約會，朋友？
8. *時間*：有條不紊，雜亂無章？優先順序在上帝面前正確嗎？行程？落後？
9. 在最近有沒有發生過任何悲劇、死亡、危機、主要的生活變化？在最近半年之內，在去年？
10. 有沒有懼怕、憤怒、苦毒和怨恨、憂鬱、罪疚、或其他不好的情緒、態度呢？

這些問題可作為【個人資料檔案】所問的問題的補充，而不是要取代那些問題。有些是重覆了，但時常有必要把一個問題在不同的情境再多問一次。

當輔導者查看這些領域的時候，他對回應作仔細的記錄（記下核心的資料和弦外之音），又問從回饋出來的進一步的問題，但絕不允許查核在任何一項領域上停滯不前。在議題欄中，輔導者對需進一步作深入查究的所有領域加以標記，這些領域包括核心資料指出有問題或可能有問題的地方，以及弦外之音（不安、身體移動、不尋常的緊張、顫抖、驚訝、困窘、遺憾、逃避等等）似乎指出特別有敏感的地方。

### 發掘問題型態 ( DPP )

被輔導者並不一定知道問題類型，輔導者也不一定馬上清楚，使用【發掘問題型態表】作為一到四個星期的指定作業，可以有助於顯露型態。該表格的設計是為著被輔導者容易使用，下面是一個樣本：

姓名\_\_\_\_\_

日期\_\_\_\_\_

說明：每一個星期仔細列出引起\_\_\_\_\_的所有事件、情況或活動(好或壞)。

把發生三次或三次以上的圈起來。

|    | 週日 | 週一 | 週二 | 週三 | 週四 | 週五 | 週六 |
|----|----|----|----|----|----|----|----|
| 上午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晚上 |    |    |    |    |    |    |    |

【發掘問題型態表】是一種有彈性的工具，例如，如一被輔導者對如何才不會在兩餐之間吃東西有問題的話，他可以記下一份【發掘問題型態表】，以得知他在什麼時候吃（或想吃）東西。他從表中也許發現吃東西是跟（1）看電視，（2）擔心孩子，（3）在壓力之下，（4）在晚餐之前肚子餓的時候等情況之下有關係。搜集到這樣的資料對找到破除和取代該種習慣的策略會很管用。在解釋【發掘問題型態表】之時，尋找重覆發生的事件（情況）或週期（時間），類型可能是地理方面的，時序方面的，人際關係方面的等等。

### 問題詢問

I. 從三個基本的問題開始（都是是什麼這類型的問題）。

這些問題是基督和使徒們所問的問題的摘要。

A.Q1—你的問題是什麼？（三種層次的回應）

1. 煩躁層次—「我很沮喪。」
2. 特殊例子—「我很沮喪因為我跟我的岳母吵架。」
3. 背面的型態—「我很沮喪因為我跟人吵架，我每次發脾氣時都會跟人吵架。」

B.Q2—你對這個問題作了什麼？

1. 在嚐試解決這個問題時進一步使之惡化的事情。
2. 未能了解到別的問題還更為嚴重（例如關係要先得到醫治，問題點才可能得到解決）。

C.Q3—你要我做什麼？

1. 議題問題——要確保你們兩人要的都是相同的事情：上帝的旨意。
2. 基本的動機是討上帝喜歡（不是找回太太，從苦境中得舒解等等；所有別的事情都是次要的）。

II. 尋找資料

- A. 強調是什麼這類型的問題（為得到事實），而非為什麼這類型的問題（只會引起胡亂猜測）。
- B. 不要問可以用"是"/"不是"回答的問題。（保留這些到作委身時才問）。
- C. 讓後面的問題接著前面的回答而來。
  1. 就像平常談話時一般。
  2. 只有這一個例外：你被邀請問更個人性的問題（但仍是有限

度)。

- D. 從廣度和深度的方式來問問題。
- E. 注意非口語的弦外之音。
- F. 力求準確具體的事實；不要接受抽象或概括的說法。

## **傾聽**

有關傾聽在輔導中的位置和價值，有很多錯誤的看法，雖然傾聽一方面是輔導的一個重要層面，但須記得傾聽只是其中一個層面而已，絕不可以把傾聽看作跟輔導一樣，以為傾聽就等於輔導的全部，或是輔導工作最重要的一部份。傾聽是達到輔導目的一個必要的手段。

### **I. 上帝說：聽取事實（箴 18:13）**

- A. 不要馬上下結論（外表會騙人）
  - 1. 第一個被提起的問題不一定是最根本的問題。
  - 2. 第一個問題可能是作為試驗氣球，要來看看你如何處理問題。
- B. 失敗的一個原因說明：輔導者可能太急於說話。
  - 1. 他可能對每件事都給予一些脫口而出的回答（答案），或者他的問題也許是
  - 2. 刻板印象（沒能看出真正的差異），或者
  - 3. 未能辨別看起來好像差不多的不同事情：
    - a. 由於睡眠不足引起的異常行為；由於器官毛病引起的異常行為。
    - b. 認同最近一次成功案例的傾向：「看起來就像我上星期處理過的個案，」或
  - 4. 未能區別對「你的問題是什麼？」的回答有三種層次。
- C. 你需要搜集事實資料：
  - 1. 在這節經文中上帝並沒有強調傾聽本身的價值。
  - 2. 而是說到傾聽作一種工具以得到要去談到的資料的價值。
  - 3. 第 13 節（和 15 節）描述一種資料收集的情況。
- D. 這節經文並未暗示不須給予回應，不須給予建議，而是
  - 1. 與卡爾羅吉士相反，
  - 2. 傾聽為的是收集資料，使人可以正確地回答和給建議。
  - 3. 這些經文都不是問題導向，而是答案導向。

## II. 主動地去聽事實（箴 18:15）

- A. 這裏講聽的人不是被動去聽，而要主動去聽
  - 1. 藉著尋求知識，
  - 2. 以獲得知識。
- B. 給出一個適切的回答所需的資料，並不是來自傾聽
  - 1. 被輔導者提供從他心中流露出來的談話，
  - 2. 而是輔導者引出並設法安排的談話。
- C. 輔導者必須掌控談話的流程，
  - 1. 他尋求並挖掘他正在找尋的資料以及被輔導希望提供的那些資料。
  - 2. 他在進行資料搜集的路上很謹慎和很智慧。
    - a. 他知道要問什麼，
    - b. 什麼時候問，以及
    - c. 如何問問題（參見問問題的材料）。
- D. 他聽取事實，不光聽態度和感覺。
  - 1. 注意，他尋求「知識」或「資訊」。
  - 2. 進一步注意到，這些經文連一次都沒有提到感覺。

## III. 聽取所有的事實（箴 18:17）

- A. 很多問題點都有兩面或更多面：
  - 1. 這點暗示，若有可能，最好所有關係人都能在場，
  - 2. 每一個人都應該去聽別人所說的話，以便去解釋、修正、加強等等（注意「查」這字），
  - 3. 並且很清楚地，決不允許在別人背後說負面的話（亦參見雅各書 4:11）
- B. 如果單單聽的話，頭一個人說話的人似乎很有道理，
  - 1. 但另一方提供的額外資訊能將結論完全翻轉過來。
  - 2. 例如，當被輔導者說，「他打我！他打我的臉！」她的丈夫回答說，「沒錯，使她可以恢復理智。她歇斯底里地尖叫，又用拳打自己的頭。」

## 第十章 從聖經的觀點分析問題

我早就提過合乎聖經的用語和分類無比重要，指出這些用詞不只是表明事情的記號，也是指向問題的答案的指示牌。我們用以劃分資料的類別名稱也很重要，因為它們會給人先入為主的想法，導引或限制我們的思想。容許我作一點點的說明。有一些人格測驗有一個類別名稱叫「潛在同性戀」，存在這個類別名稱其實就假定同性戀是基因造成的，輔導者接受了這個測驗並加以使用的話，他的想法便在一個特定的方向固定下來。相反地，若從聖經來看，同性戀應該歸類成一種掌控生命的罪。

要求對問題作合乎聖經觀點的分析，包括合乎聖經的用語和分類，是從下列的基本假定或假設而生：

1. 合乎聖經的術語和思想比較準確；
2. 聖經能夠完全信賴。

但是，從一種合乎聖經觀點對被輔導者的問題作分析還包括什麼別的因素呢？也許回答這個問題的最好方式莫過於拿一個個案來加以討論，這樣也可以把每件事情放在各自應有的正確角度之上。為這個目的，我就採用在【基督徒輔導員個案集】中的第 20 個個案。

### 「我的生命是一個大零蛋」

阿嬌是一個 23 歲單身的工作女性，她從一所基督教大學畢業，現在在該校擔任祕書。

她在個人資料檔案中把自己描寫成「經常不快」、「害羞」、「孤單」。她又加上：「我一無所成」，「我覺得不如別人」。她說她常常禱告，但只偶而讀她的聖經。

在她自己看起來主要的問題是這個：「我的自我概念就是一個大零蛋，這可能使您驚奇，但事實確實如此，我整个人生一直是個大零蛋，也許我死了最好，我感到非常不適任，連我禱告也得不到任何釋放，很可能主都不喜歡我，反而是祂把我造成這種樣子，所以可能祂還是喜歡我的。」

大多數的現代輔導者會說，阿嬌有一個「自我形象」的問題，他們會馬上接著說，她的「自我概念」很差，需要「強化自我」，她需要得到幫助以獲得一種「自我價值」的感覺，接著，這類的事情變成輔導的主要任務。要是

我們真的十月去分析她的過去，我們很可能發現她在某些方面持續地被人瞧不起，這就被認為是她的問題的起因。這就是今天你可以從很多人聽到對這個案的評估，但這種分析毛病百出，會指到錯誤的方向。其他人曾被父母或同輩羞辱卻沒有發生相同的問題，這樣的事實會被忽略，而且阿嬌個人的態度也許跟問題有很大的關係也不會被考慮進來。

在上一段中引號中的字實際上給我們對阿嬌的問題構建一種不合聖經的分析，這些字眼真的沒有什麼幫助，反而限制了並導引我們的思考進到錯誤的管道中。並且這些管道也沒什麼助益，我們知道並沒有什麼法子去支撐或提升她對自己的形象。有些追隨阿德勒(Adler)的人會集中在她的評論上面，「我覺得不如別人，我覺得非常不適任，」說她有一種自卑情結。

但你是一位依據聖經作輔導的人，應該避免所有這一切的分析。阿嬌自己早已接受了馬斯洛-阿德勒(Maslow-Adler)的想法（尤其是前一位），並且用自我形象和自卑感的用詞來分析自己，她自己的想法和她對生活所作的反應，都被這種吸收各派觀點的建構定了型，限制和控制，這種觀點必然產生這種看法。你是她的輔導者，就得幫助她以不一樣的方式看她的問題，你必須幫助她向合乎聖經的新觀念打開她的思考。

也請注意阿嬌跟著馬斯洛（他提供藉口）解釋說，既然別人沒有愛她、喜歡她、關懷她、滿足她的基本需求，她就沒辦法在生活中活下去。一個人所接受的分類會構成他對問題的分析，阿嬌在分析自己的問題時多半是依靠自我形象的觀念，很明顯的接受這種分類所導至的分析對她一點好處都沒有。她也許對馬斯洛或自我形象的觀點所知有限，但跟大多數人一樣，她就從社會上盛行的思想中這裏取一點，那裏取一點，成為自己的想法。

現在，一個基督徒會怎麼看阿嬌的問題呢？聖經並沒有一個地方說，除非先有別人滿足我們的需要，否則我們就不能聽從上帝或解決問題，而且因為在聖經中上帝對待祂所有的兒女都一樣，給他們相同命令，對他們有相同的標準，不管他們是在虔誠的希伯來家庭中長大，從小明白聖經，敬拜真神耶和華也好，或是異教的哥林多人處在拜偶像、廟妓、說謊等等裏面也好，我們會相當不一樣地來分析阿嬌的問題。我們基督徒的分類帶來不同的結果，一種比較有希望的結果，因為這個分類是上帝的方式。

第一，當她說「我一無所成」和「我整個一生都是一個大零蛋」的時候，我們必須對她的話認真看待。我們會用這樣的話回答她：「這很嚴重，妳這樣浪費上帝給妳的生命是個悲劇，妳來到這樣令我震驚的結論必有很好的

理由。請把使妳失敗的一些作法告訴我。」這些話跟哥林多前書 13:7 一致，「愛是...凡事相信。」把她的問題的責任放在應該歸屬的地方——在她身上。我們對她負面的自我評價必須認真看待。

但她還有別的話是我們必須加以反駁的，有些話不是事實的陳述句，像我們已經接受的那些，而是價值的陳述句，特別是那些用語言和取向表現出一種對那些事實作不正確、不合聖經的解釋。一定要拒絕對她的苦境用馬斯洛/阿德勒的架構去解釋的做法，這樣做很要緊，不然就沒有辦法（1）正確分析情況，（2）榮耀上帝，（3）給她希望和方向，能使她有辦法對她的問題做些什麼。

更進一步，我們會想糾正她所說的感到自卑和不如別人這樣的話，向她指出，自卑和不如別人都不是一種感覺，我們不會感覺不如別人或自卑。無疑的她感到自己很差勁，但並不是因為這兩種因素任一種是一種感覺。她覺得不好，因為她判斷自己是不如別人和不適任。她之所以有不好的感覺，是從她對事實所作的判斷引起的。

從這種觀點看問題，我們可以問，「她對自己的判斷正確或不正確呢？」我們可以幫助她重新檢查並重新評估這樣判斷所依據的事實。如果自卑或不如別人是感覺的話，我們對它們就無可奈何，一個輔導者就是沒有辦法能使她改變這種「感覺」。讓我拿她對自己所下判語的其中一句話，演練一遍那樣一種分析：

斷言：「我不行」

如果仔細評估各種證據都不支持這個結論的話，她必須承認自己錯了。這樣的分析可以消除錯誤判斷所引起的不好感覺。

如果在某些方面不行是對的（如不能跟拳王阿里在拳擊場上打上一回合是對的），那麼，只要接受這個事實，便從罪惡感而來的不好感覺就會消失。從失望、懊悔等而來的別種的不好感覺可能會停留一段短暫時間，但不會使人衰弱，除非這種感覺是從憤怒和驕傲生出來的，叫她無論如何都想去做上帝沒有給她恩賜去做的事情。

再者，當我們讀到她誇張的言語（「沒有人....沒有人」）、她的推卸責任（甚至指著上帝說）、她對別人的怨恨、她的自憐和以自我為中心的時候，我們發現她一些真正的問題所在。她並不是因為有一種不好的自我概念才有這些問題，她之所以有一種不好的自我概念，乃是因著她罪惡的、未悔改的生活型態，以及這些所引起的未解決的難處所致。她的問題既不是不好的自我概念，也不是別人對待她不好，而是一個不好的己（她知道是不好的）和她對別人的不良對待（從她對他們不滿的態度就很清楚），才是她主要的難處所在。她把一個聖經的原則整個反過來：她非但沒有為基督和祂的福音失喪自己，反而去尋求自我滿足。自我滿足不可能用這種方式得到，滿足是一種副產品，不能被直接求得和找到。難怪她是悲慘的——她從未學會「施比受更為有福」。她以為「只要別人多對我好一點，我就會好一點」。她錯了。無疑的，是有很多人可能錯待她，但這不是她的問題，她的問題是在於她對別人錯待她所作的錯誤反應。

也有可能她擔心雖然她是一個基督教大學的畢業生，卻至今未婚，可能使她因上帝沒有給她丈夫而對上帝生氣。但她對問題的整個對策正好會把男士嚇跑，而不是吸引他們。她必須有人告訴她，停止責怪別人，看著自己一

如果仔細評估各種證據都支持阿嬌的結論，她就必須決定對此要怎麼辦。她下一步是問：「我在這些方面不適任，這事在上帝面前對或不對呢？」

如果是不對（例如，她可能有她應當用出來卻沒有用出來的恩賜），那麼，輔導可以幫助她定出一個發展並運用這些恩賜的計劃。當她出於對上帝的委身開始這麼去做時，她不好的感覺便會不見了。

—這才是改變的真正責任歸屬所在。為什麼她會認為自己（照她現在的樣子）有好的機會結婚呢？

基督徒對問題的分析是誠實的、直截了當、不容易接受的（有人甚至會覺得太嚴苛了），但卻是正確的，所以這就是為什麼它給人帶來希望，經由悔改產生改變，並且過一個新的生活型態。目前阿嬌所採取的馬斯洛/阿德勒自我概念的立場，雖然跟很多異教徒的分析一致，根本上是無濟於事。阿嬌的問題是罪，她一定要有人告訴她。像「自我概念」等等的字眼，只有使問題點模糊，給罪創造藉口，並引導一個人的想法到錯誤的方向。阿嬌需要真理。

## 第十一章 尋找聖經的答案

有些輔導者比較會分析被輔導者的問題，而比較不會找到聖經對這些問題的答案，或者是有答案卻不知道如何以一種符合聖經的方式把答案實行出來。但平信徒輔導者必須在這幾方面都很熟練才行。如果一個人能用聖經的用語，照著聖經的分類，準確地告訴被輔導者他的困境所在，但對於如何幫助他脫離困境卻束手無策的話，等於把被輔導者留在悲慘的苦境中了。提摩太後書三章十六節提到的改變，其中第三步和第四步是與脫離和不再留在罪惡的生活型態和作法之中有關。既然聖經很合適達到這兩個目的，你就得學會如何以實用的方式來使用聖經，以達到這些目的。

就如我先前提過的，第一，聖經對一個問題的答案是雙重性的，包括了

1. 使他脫離他與上帝和他與鄰舍之間的難處，  
和
2. 教導他如何在將來不再犯這些問題。

這兩個目標的頭一個跟認罪和赦免有關，第二個則跟先前提過的脫去/穿上的動態性有關。

### 認罪

本質上來說，認罪就是*同意*，新約希臘文這個字的意思是「說同樣的話」，這個字用在合約和別種的法律文件上來代表「合同」。雙方達到*合意*時就記錄下來，也用此稱呼之。認罪乃是同意上帝對一個人的罪的看法，這是在禱告之中正式承認上帝對罪視我們為有罪的是對的。認罪是公開承認罪，認罪的人說「我犯了罪，我承認我的過犯。」當被輔導者看到自己的問題，又願意且能用合乎聖經的用詞和分類說出來，此時（只有在此時之後）他才算來到能承認他的罪的時候。當然，他是否真的認罪是另外一件事。持續拒絕認罪，會像上帝在箴言 28:13 所指示的，至終必招致失敗和悲慘。（上帝說，這種人「必不亨通」，希伯來文翻成「亨通」的這個字，意思是「成功、過關、達到目標」）。最後必然要用到教會紀律，正如我們早已看過的一般。但對那些真的認罪的人來說，我們看到那個向上帝的認罪會得到上帝的赦免（參詩 32:5）。

### 赦免

有些人會奇怪，為什麼我們早已在基督裡得到赦免還需要赦免呢？答案很清楚，在我們第一次相信耶穌時所得到的赦免是屬司法性質的，上帝以法

官的身份赦免。在這個赦免之後的赦免，也就是目前所討論的赦免，則是不一樣的赦免，不是司法性質的，而是父親性質的。請特別注意在馬太 6:9-15，約壹 1:2, 3, 9 談到赦免時都用到「父親」這個字眼。基督徒須要向他們的天父認罪，以得到祂父親性質的赦免。並且與此理相同，他們必須向他們所得罪的任何人認罪，尋求他們的赦免。之後，和好才有可能；必須加以追求，直到新的關係發展出來。

### 改變

但是箴言 28:13 很清楚說到，真誠的認罪會導致離棄已承認的那罪，只有在此之後才有辦法期望得到上帝的祝福。認罪是承認錯誤，離棄罪則包含了脫去/穿上的動態性。表面上看起來，好像「離棄罪」只跟這個動態中的「脫去」這一面相對應而已，但事實的真像是，除非用合乎聖經的方式加以取代，否則沒有一樣惡習會真正地除掉（弗 4:22-24）。這就是為什麼保羅吩咐說不只是除掉謊言，更要用實話來取代它的位置（弗 4:25），不只是偷竊的行為要停止，更要用努力工作和分給真正有需要的人來替代之（弗 4:28）。依此類推。

### 激進的斷肢

但為要除去某一項惡習，就必須調整生活結構，以防範罪惡的生活型態復起，同時可使公義的生活方式可以更為加深。這就是為什麼基督呼召我們去作我稱為激進的斷肢的原因。馬太福音 5:27-30 我們讀到：

你們聽見有話說，「不可姦淫」。只是我告訴你們，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裏已經與她犯姦淫了。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丟在地獄裏。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下入地獄。

我們必須使被輔導者清楚知道，耶穌在這段經文中是告訴我們：

1. 將來一定會遇到試探去重覆過去犯罪的行動，我們必須察覺這點，加以防範。
2. 當這樣的試探來到的時候，我們要有所預備，把它打敗。
3. 在過程中沒有什麼不能捨去，所以它是激進的。在這個比喻中，在有必要的時候，甚至是右眼、右腳、或是右手，都得犧牲。防範試探的代價很高，會高到像失去身體的一個重要器官那樣。防範試探要勞苦，可能會失去朋友（林前 15:33）等等。輔導若不告訴被輔導者這一點，（由於這緣故）沒有叫他們去計算代價的話，就是幫了倒忙。

4. 我們必須做被要求的任何事情，甚至是需要盡最大的全力，來使按同樣的方式再次犯罪非常困難才行。
5. 我們所做的也必須叫我們在試探發生的時候有所警覺，以致於我們不會不知不覺再度落入罪中，自己卻不知道。(腳截掉之後再一跳一跳去犯罪，就可以提醒你了。當然耶穌不是主張真的斷肢，基督所說的是要去做一些可能非常激進的事情，以防止將來的罪)。

輔導者必須幫助被輔導者想出辦法，建立障礙，防止重覆犯罪。每個個案都不會一樣，所以為實現基督的命令，輔導者和被輔導者必須用一些頭腦才行，有時還要有點創意。正是在這個地方很多被輔導者無法辦到，但輔導者一定不可以這樣，恰恰相反，每個平信徒輔導者一定要發展他的能力去看到在被輔導者的處境中的需要和可能性，以幫助他的被輔導者定出計劃，防範將來的失敗。基督關切防範將來的罪，輔導者奉祂的名來服事，也必須表現出這種的關切。

讓我們檢討一個個案，看看有那些事情可以去做。比爾一直陷在色情書刊等等的裏面，他悔改他的罪，現在他該做什麼去防範將來屈服在這個試探之下呢？按他個別的特殊情況有很多種可能性，下面一些想法可能會出現在輔導者想要建立的防範架構中：

1. 比爾必須立即把含有色情的一切東西丟掉。
2. 他必須跟所有使用這些東西的人和交換這些東西的人斷絕來往。把他的悔改告訴這些人，並且向他們作見證談到耶穌基督，在大多數情況下，這樣做若不能領他們歸主的話，也會有效的跟他們分開。如果他抗議，解釋林前 15:33 給他聽。
3. 比爾必須重新規劃他每天從車站到他上班地點所走的路線，使他不曾經過他過去習慣去買色情物品的那家商店。
4. 他必須寫出一張腓立比書 4:8 的思想清單，隨時帶在身上。清單上面有適合腓立比書 4:8 標準的主題。當他的心開始亂跑到禁區去的時候，他就很快拿出他的思想清單，開始專心去想清單上面的下一個項目。這樣子，他可以開始控制他的心思，訓練它走在義路之中，而不是任其亂跑，到附近鄰居的地方徘徊，在它可以找到的任何舊垃圾桶中翻箱倒櫃。腓立比書 4:8 是上帝約束心思的法則。

可能還有別的因素可以包括在比爾對抗罪的結構之中（很清楚地，在每一個個案中，特殊情況和所採取的預防措施會跟著變數而有所不同），但這四點

對一個牽扯在激進的斷肢過程中的人必須要做的那類事情，給出一些指示。

當然，正如我先前所說的，光是除去舊的惡習還是不夠，比爾也必須努力，使他與妻子有一個更滿意的性關係，他要在性關係中強調他能給妻子的，而不是他能得到的（參林前 7:4）。他會發現在性方面，跟在別的方面一樣，施比受更為有福。在某種程度上，這就是取代那必須加以除去的穿上。

既然我對穿上的這個層面早已作了某種程度的討論，我就再提多幾個建議就好：

1. 我建議，你把在你的生活中、在別人的生活中、和在聖經的記載中，你所碰到的每一種罪惡型態寫下來。寫的時候要用聖經的術語，在你一切所做的事上預設聖經思想類型。
2. 其次，在問題旁邊，當你找到合乎聖經的替代方案時，把它連同與之有關的主要參考經文寫下來。

現在，這又引起另一個問題：當出現一種必須加以反制的罪惡生活型態時，一個人如何找到適合的經文使用呢？基本上，他必須事先知道跟在輔導過程中一再看到的主要問題有關的大部份的主要經文，*連同這些經文的意義*（要瞭解經文的意義，只有從經常性密集地用禱告的心研究聖經而來）。這表示需要預備。但儘管他作了預備，一定還會有新的情況（或舊的情況的新面貌）出現，逼著輔導者回到聖經，重新研究。常常當我們變得太過於自信的時候，上帝就把我們丟到彎彎曲曲的路上。

在附錄 B 中，我列了一些輔導主題，還有可以在某些方面應付這些主題的一些重要的聖經經節。我留下很多地方可加上額外的經節，我真的建議你一節一節研究這些經文，當作是平常就有的習慣，用註釋書或別種的聖經工具書，把這些經文研究的非常透徹。把你研究所得的結論記下來，也一起記下在輔導中使用這些經文的各種方式。

答案本身是重要的，這一點沒有錯，但如果不能實行出來，則毫無益處。下一章我們要考慮這個問題。

## 第十二章 執行合乎聖經的計劃

保守派的教會長於發掘錯誤是什麼，甚至於對問題該怎麼辦作宣告也很在行，卻不擅於告訴人如何去解決問題。相反地，我們（正確地）使人知罪，使人委身於改變，卻在這裏把人放著不管。這是悲劇，這點也說明了我們在個人生活和在會眾集體生活中看到的種種失敗和冷漠。而且，很多的輔導也在這裏觸礁。這一章雖然只是建議性質的，其重要性不言而喻。

我所提到的弱點是一個在多個面向出現的問題。我們在輔導中看到的難處，在講道中也經常出現。很多又棒又準確、內容精采的講道，卻好像落在石頭地上，不起作用的原因就不難瞭解。這些講道充滿應許，卻沒有產生任何作用，最多只有很少的作用，我們奇怪到底是什麼原因，花了那麼多的時間和努力，收獲卻那麼少！實在是浪費。

失敗的原因有很多，但我深信主要是因在講道和輔導談話中，缺少指引這方面的教導。當輔導者（傳道人也是一樣）警覺到這個需要，開始去迎合這個需要，他們會看到他們的努力所帶來的結果有驚人的改變。我不只一次看到，冷漠的被輔導者在單單聽到實行聖經原則和實務的方法和方式的建議時，變的活潑有勁。

讓我們在一個典型的個案來考慮一個因素，這個個案也是從【基督徒輔導員個案集】個案 11 出來的。

### 為何憂鬱呢？ - 你是基督徒啊

「所以你想要得到幫助的主要問題是憂鬱，」輔導員說，「我們來看看可以怎麼解決這個問題，吉姆。」

「好極了，我正希望很快找到一些舒解的途徑，」這位大二的學生回答道。

「首先，吉姆，你是否知道耶穌基督是你個人的救主？」

「是的，我知道，我從小時候就是一個基督徒。」

「所以你已經信靠祂使你的罪得赦免，你也知道神是你的天父。」

「是的，沒錯。」

「那好，作為神的兒子，你認識並默想神的應許是很重要的。你有沒有背聖經呢？」

「我想我心中知道許多熟悉的經文，但我從未實行過有系統的背經

計劃。」

「嗯，我希望你能這樣做。腓立比書 4:4 說，『要靠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當你開始感到憂鬱的時候，用這節經文提醒自己，你是一位基督徒，你有很多值得喜樂的事情。」

從這個記載來看，很明顯的，個案中的輔導者不知道該怎麼辦。他關心吉姆的救恩，這點很好；他說到要明白聖經和默想聖經，這也很對。而且他說一個基督徒不應該憂鬱，應該喜樂，這點是正確的。所有這些都對，但缺少具體如何去做的指導，都變成老生常談的話了。一個在憂鬱中的人如何把憂鬱拋掉呢？反過來他如何學會喜樂呢？好吧，他又如何去默想呢？這些問題和一大堆類似的問題都懸在那裏，這位牧師並未嚐試替吉姆解釋其中任何一項。顯然的，這個牧師的用意雖好，卻已經使吉姆註定要失敗，他告訴吉姆應該做什麼，但是這樣抽象的指導和勸勉沒有用處。吉姆需要具體的指導，不僅僅是跟該作什麼有關而已——他很有可能對此知道很多——也跟如何去做到有關。這個輔導者對吉姆有虧欠。

忘掉上面這特定個案的種種事實，而專注在默想的這個勸勉上面，讓我給出一些建議。這位牧師假定在被輔導者這部份具有被輔導者實際上很可能不具備的理解力。有多少基督徒對默想是什麼，有任何真正的概念呢？如果默想對吉姆（或對來做輔導的任何其他人）有用的話，那麼這個牧師就應該花時間解釋

- （1）什麼是默想；
- （2）默想跟該問題（憂鬱或其他方面）有什麼關連；
- （3）如何默想（詳細說明之）。

但通常很少人這樣做的，因此把這個題目有關的想法加以描述是有必要的，而且我們將會看到，默想跟我談到的「如何執行」是息息相關的。

一開始，這位牧師會把聖經中的默想和超覺靜坐以及今天流行和被人倡導的別種類形式默想加以區別。這些默想把一個人的注意力集中在自己的身上；相比之下，基督徒默想聖經的真理，集中在基督和祂的教訓。基督徒的默想不是一種恍惚狀態，而是對真理、真理的含義、和真理的執行的思考—深度思考。基督徒的默想包含著對內容作理性的思考。

在聖經中，默想有兩個主要的字，意思分別是「細語或喃喃而語」和「對自己說話」。默想是一種藉著語言在人心中（或內在生命）發生的思考（不是感覺）的過程。一個基督徒在默想的時候，他跟自己以一種集中的方

式討論各種不同的聖經事實。前一句中的斜體字很要緊，有時候我們跟自己商量事情，很快就達到結論，這不是默想。默想是仔細的、注重細節的思考，對所想的給予最完全最徹底的考慮。並且正如我已經說過的，這一切都在心中進行（詩 19:14；49:3；賽 33:18），心就是裏面的人（彼前 3:4）在上帝面前對著自己（撒下 16:7）活著、思考、說話（詩 14:1）。

再者，就像默想其中一個希伯來字（舊約是用希伯來文寫成的）指出的，默想乃是指有生產力的自我談話。這種對聖經作內在默想就好像一棵有內在的資源能使之發芽，最後開花的樹。所以默想的目的乃在產生各種不同的外在生活的回應（書 1:8；箴 15:28）。一個基督徒默想，不是要去得到平安、寧靜或一種平靜的感覺，像很多人所誤以為的；實際上，默想有時會使人相當不安（賽 33:18）。默想不是感覺導向，而是一種專注的、集中的內在推理的過程，因而導致外在的行動。就像上帝告訴約書亞的（書 1:8），成功地遵守上帝的律法必須靠默想。默想的過程本身沒有好處或價值，默想也不在於尋求為作默想的人達成一些主觀的東西，都不是，默想是一種內在的經歷，為了達成客觀的結果而有的。到底是那些結果呢？

正如約書亞記 1:8 清楚記載的，默想的人想要明白如何把聖經真理跟生活結連在一起，他不會以單單讀經、死背、或裝走事實資料為滿足，他火熱的渴望是要把真理一再翻來覆去，直到他對這個真理明白到他所能明白的全部。他從不同角度深入考察，就像一個人詳細察看一顆鑽石的每一面所綻放出來的光的折射。除非得到真理的祝福，否則他不會任它離開。他想知道真理在他生命中的所有可能表現，他不會把聖經資料作學術化為滿足，他想通真理的所有可能的含義，並研究實行真理之道。他花時間去計劃把真理跟日常生活合在一起的方法。默想是加深這種瞭解和計劃的一個過程。

令人好奇的是，這個牧師雖然建議默想，很可能他對默想是什麼瞭解很少。默想是吉姆和這位牧師所需要的，但既然牧師自己在這點上很弱（很可惜，神學生並沒有默想這門課），他就無法告訴吉姆如何去默想。

那麼，默想就是一種為實行真理而得到實用的、如何去行的建議的方法（或許是主要的方法）。

一個人如何默想呢？他思考——在白天、晚上躺在床上、黎明、在每一天分出固定的時間來作思考（詩篇第 1 篇；創 24:63）。他拿出一段攸關的聖經經文，在研究過其文法和歷史的意義之後，接著問：

它對我有什麼意義？

它將如何改變我的生命？

有那些具體的事情是我必須去做的？

我如何把這些事達成呢？

並且，如同我們先前已經說過的，他做這事，*直到他產出東西*。主意來了，想法充溢，計畫開始定型，想照著聖經的要求去行的渴望在裏面滿了出來。平信徒輔導者和牧師對聖經做好的解經和教義方面的研究雖然很重要，但是不夠，他還要學習*如何去思考如何執行*。直等到輔導者本人學會默想的祕訣，他根本無法在輔導的時候去指教別人。這乃是吉姆的牧師的問題。

### 計劃

當輔導者發現了被輔導者所面臨的問題，找到了對這個問題合乎聖經的答案，接著就幫助他去默想把這個答案結合並實行在他的生活中的方法，他所做的通常都在一個計畫中一起出現。沒有一個計畫，問題很少能夠解決的，答案很少能夠實行開來的。上帝計劃祂的工作，並安排祂的工作時間表，這是所有的預言清楚顯明的，我們是誰——按祂形象被造——竟以為我們不作計劃而能做出什麼事情呢？

任何這種的計畫很有可能會含有以下的元素：

1. 所要達成的合乎聖經的目標，要被輔導者和被輔導者雙方詳詳細細、明明白白、清清楚楚列出來（通常以書面為之）。他們必須同意他們同意這些目標才行，被輔導者必須表達他有達成這些目標的意願，並且要委身自己依靠上帝的幫助（恩典）如此去做。除非這事有做到，不然輔導就會無法動彈，過不了把問題學術化探討這個階段。沒有清楚又合乎聖經的目標，絕對無法也不該有委身。太多的輔導者在有了一個模模糊糊、一知半解、部份同意的目標，就覺得滿意了，殊不知這樣做會招致失敗和失望。當然在所有這一切之中的最終的目標必定是榮耀上帝，想必這個目標有在跟被輔導者討論議題時被提到。
2. 目標還要分成長期和短期兩種，長期的目標達到之後可使被輔導者終止輔導，短期目標則是達成長期目標的過程中的必要步驟。  
一個輔導的目標可能是一個討上帝喜悅的婚姻，長期目標可能是合乎聖經且雙方滿意的性關係的約定和做法，短期目標可能是學習在前戲中滿足配偶。短期目標乃是里程數計數器，以衡量有無進步。
3. 計劃中一定要包括實行這一項，沒有實行，就好像一部漂亮的汽車沒有引擎。很多人在這裏出了差錯。實行這項包括：

- a. 進度表——定出大家都同意的日子和/或時間，並且照目前的能力和優先順序把事情按先後順序排定進度；
- b. 方式和方法——詳細、具體；
- c. 技巧——都要事先知道，有必要時，練習一下；
- d. 步驟和程序——清楚列出。

現在，讓我們考慮一個例子，比爾和芭芭菴已經分居，他們來要求輔導，輔導的目標是在好的基督徒根基之上重建他們的婚姻，長期的目標應包括像在一種合乎聖經的基礎上建立良好溝通的時間，在這裏是一些短期的目標，可成為第一次會談時指派的家庭作業，這些目標會跟下一週有關連：

- 1. 經由認罪和給予饒恕兩人和好：既然雙方都已悔改，就要立即去做。
- 2. 比爾要回到家裏：在復和之後立即回家。
- 3. 之後，比爾和芭芭菴各人要寫出一張至少含有 **100** 個項目的清單，上面列出他們作為一個人作為丈夫/妻子、作為父母，虧欠上帝和虧欠對方的所有地方。這些項目必須具體、特定、不抽象。每個人要讀對方所寫的清單，但*不要評論或討論*。下次會談時要把清單帶來。這裏是溝通真正開始之處。
- 4. 在這個禮拜遇到問題出現的時候，不要嚐試去解決（他們尚未有這種能力），他們要把任何問題詳細寫下來，在下次會談時帶來討論。

以上這四項乃是可以去完成的事情的例子。注意：每一項都要清楚列出來，排定時間進度，順序要被標記出來，失敗和不同意的地方被預先看到並予以防備。若是有能力不足之處，也要採取暫時性的措施。之後的每一個會談都需要作同樣的規劃。

規劃要有彈性，不可僵化，但不可以太過於有彈性以致於形同規劃不存在一般。例如，若是芭芭菴在這個星期拒絕讓比爾回家的話，原先安排第 2 次會談的初步計畫就得取消，這時，集中在這個問題之上的一套新的短期目標就變得有需要。這樣子，有時候需要向後退一步，以確保輔導至終可以再次向前進。

### 委身

在整個過程之中，一定會有些地方規劃會牽扯到委身。除非各有關人員真正徹底委身於一特定的解答以及該答案被獲取的計畫，失敗就會不可避免。委身牽扯到：

1. 準確並全部瞭解長短期目標的*所有*細節（包含所有如何執行的過程和步驟）；
2. 想達到所有目標以討耶穌基督喜悅的意願；
3. 禱告：求上帝供給所需的智慧和力量。

在結束時，我要勸你在實行方面要花上所需要的時間。實行要花時間，但長期來看，實行可以結省很多時間（和苦惱）。

### 第十三章 貫徹到底：實行計劃

到目前為止，我已說過如何對問題作合乎聖經的分析，如何找到聖經的答案，以及如何實行一個合乎聖經的行動計劃。現在我要轉到*貫徹到底*這件事情上面。

當一個打高爾夫球的人揮著球桿，或是投手投球的時候，他起動了一系列的動作，其中不只包括準備動作和投球動作，也包括實際投出之後的跟進動作。同樣的，當球離開被輔導者手中的時候，他和輔導者都還沒有真正完成他的動作。

*貫徹到底*和追查不一樣，追查包含檢查被輔導者的進度，*貫徹到底*不僅跟被輔導者的活動有關，也跟在投球之後輔導者持續的活動有關。*貫徹到底*包含追查的行動，但其範圍比追查更廣。

解釋很好，作計劃很重要，發展實行一個計畫的方法和方式很有必要，但是除非被輔導者*貫徹到底*以達成功結束之點（亦即按著聖經標準的成功），在短短幾個月之內（或幾週之內），被輔導者可能會再度回來作輔導，或者更壞的情況，他可能變得灰心因而放棄。

*貫徹到底*是什麼？它牽扯那些事情呢？*貫徹到底*可用兩句話來總括：

1. *貫徹到底*牽扯到監督；
2. *貫徹到底*牽扯到教導和訓練。

我要先講

#### *監督*

在本書前面我提過監督的觀念，我用的詞是監視，在這裏我希望把這個問題擴大一些來講。大衛在詩篇 32:8 的話對輔導具有重要的意義：

「我要教導你，指示你當行的路，我要定睛在你身上勸戒你。」

這幾句話總結了我在本章中所要講到的*貫徹到底*，你可立刻看到在大衛的這句話中提到了*貫徹到底*的兩大因素：監督和指教。

第一，讓我們集中在監督上面，亦即在輔導別人時，*要把一個人的眼睛放在他身上*。在這裏的用詞跟我們的用詞相似：「我會把眼睛放在你身上。」意思是我會注意你。確實，我們的用法可追溯到這個根源。這一節提到的概念跟一個人給另一個人指示，然後把眼睛放在他身上，藉著*注視*看看他（1）有沒有真的照著指示去行，（2）有沒有正確的跟著這些指示，（3）跟的好不好，（4）有沒有繼續跟隨指示。接下來，他會按著他所看到的採取行動。

時常被輔導者會說他們一定做這個或那個，他們甚至有很好的意圖去做它，但當事情不那麼順利的時候，他們也許就放棄了。這也許會使幾個星期的成功輔導白費功夫。但如果被輔導者知道輔導者會貫徹到底，所有的家庭作業一定都會檢查，任何未能完成指定作業一定要作充份的解釋會被期待，任何合情合理的幫助一定會提供，這樣的知識會使被輔導者持續下去，儘管難題可能會出現。

大衛在這篇懺悔詩的最末了，在他處理過他自己的罪之後，他從自己的經驗中對別人提供輔導的幫助。很顯然的，他自己的問題教導他監督是無比重要的，這就是他把這事就放在前面的原因。

而且（絕大多數的）被輔導者在半路上會出毛病，很多時候他們以為他們有照著指示去行，而實際上他們錯讀了指示或用錯了指示。有監督的輔導者，便可以在被輔導者走太偏之前或發展出錯誤類型之前，把他們糾正過來。有的人可能一直照著指示去做，但在碰到他們未被教導去應付的一個事先未曾預期的難處就停頓下來。輔導者若有監督的話，便可以適時給予必要的教訓。

再有進者，有了監督可使輔導者在被輔導者做的不錯的時候鼓勵他們，指出為什麼有些祝福會臨到他們身上等等，這樣做可使被輔導者對他的回應更敏銳和煉淨，以致於他們在他們所從事的任務上，做的更有技巧。

好的<sup>10</sup>監督（這字在字源學上跟把一個人的眼睛在別人身上的觀念有密切關連）的價值和好處，我想我不必須再多說什麼。當然，這些簡短又不多的評論，會在每一個認真的平信徒輔導者心中，引發很多別的類似的想法。不過，在輔導中貫徹到底的另一個元素——教訓和訓練——則不一定是同樣明顯。

### 教訓和訓練

你可能會反對說：「我認為你必須教導被輔導者所需要知道的每一件事情之後，你才能讓他上路。」當然你在事先必須把有關他所需要作的作業你所會的一切教導他，但有許多事情是無法被教導的，直到一個人牽扯在這行動中，及/或直到他完成了他的任務。你若以為輔導中的教導都只是理論，都只是遊戲之前黑板上面的紙上談兵，你就嚴重錯了，必須被改正才行。沒有那位足球教練、鋼琴老師、游泳教練會接受這種無稽之談的，那麼，為什麼基

---

<sup>10</sup> 不好的監督則是處處挑剔，監督的人常常太快就進來，從未讓被輔導者有掙扎或失敗等等

督徒輔導者要呢？相反的，你會聽到他們說這樣的話，「看，比爾，你需要多把肩膀放在這個用具下面；現在從那裏出來，扛起來。」「雪麗，你那時做的很好，但讓我教你如何把這段和弦彈的更平順一點。」「同學們，我剛才注意你們都把頭抬出水面，這樣不行，你們應該...。」並且，在半場和比賽結束之後，教練又在那裏講解、糾正、教導、訓勉。輔導者必須也是一位教練，他知道大衛是對的——在所走的路上一定要有指教和訓練（也參考提摩太後書 3:16 的第四項因素）。教練指導選手，包括在整個貫徹到底期間的指教和鼓勵。

這樣的訓練和教導包含了糾正、練習和一般化的應用。

糾正和不斷練習技巧是教導的一項元素，這太明顯，不用說的太詳細，我在監督底下不時早已提過了。

練習以發展出新的生活型態（參來 5 章；提後 3 章）也是必要的，這點在第三章中已被討論過了。

也許一般化的應用對一些人來說是新的想法，讓我想辦法向你做解釋。除非一個人不但學會了如何把一項聖經中的原則應用在特定的輔導問題上，還學會如何一般化應用，或者也學會把這個原則應用到別的特定問題，很可能他還沒學會如何這項聖經原則。

舉個例子，例如，一個姊妹使用哥林多後書第 4 章鼓勵我們照著責任而非感覺去行的原則，去解決因疏忽家庭責任而引起的憂鬱症。當她成功掌握這個應用之後，在以後的時間她便能使用這原則在一個之前未預期過的狀況。她一個未信的弟弟在醫院病危，她問自己，「我對他的責任是什麼？」

（不是「我的感覺如何」），她馬上知道她必須向他做見證，而不管感覺喜歡與否。她真的向他傳福音，他決志相信基督。因為在輔導貫徹到底的期間，她已經學會把這一個原則一般化到好幾個情況去，幾個月後當她的弟弟生病時，她就能繼續使用該原則。貫徹到底導致使用的持續。

所以，為了確保問題（1）已經解決，（2）解決的很好，（3）會繼續得到解決，輔導者必須花點時間委身自己（也鼓勵被輔導者委身），到一段貫徹到底的時間去。要把一件事情做的正確，需要輔導者和被輔導者都要有委身。要向被輔導者說明為什麼在他的問題已得到舒緩，正想要中止輔導的時候，還要花額外的兩三個禮拜跟你在一起：「我可以現在就讓你離開，但你很可能在幾個月內又再回到這裏。學會如何在將來避免問題，以及如何處置你無法避免的問題是很重要的，我希望你知道如何使用我們用過的這些聖經原則，

去應付你將面臨的新的狀況。」

## 第十四章 使用家庭作業

我不時提到使用家庭作業，坦白說，我不在乎你怎麼稱呼家庭作業，只要在你輔導就學的兒童時不要稱它為家庭作業就好了！對他們你可以稱它為「工作計劃」或別的類似的稱呼。當我提到家庭作業的時候，我所講的乃是出於信心的行為。

每當一個被輔導者相信聖經中的某個教訓跟他的生命有特別關係的時候，他就有義務去實行該教訓，使這個教訓在他日常生活中，特別是在找到問題的答案上，產生作用；不僅如此，如果他愛耶穌基督的話，他一定會想要這樣做，以討祂喜歡——即使遵行主的教訓跟他的整個感覺完全相反。信心會產生行為，家庭作業便是信心所生的行為的一部份。

當問題已經根據聖經做了分析，也找到了聖經的答案，就應該把答案實行出來，否則的話，整個努力等於白費，只是一場不起作用的智力遊戲。把問題理論化並不會產生有益的改變，但有家庭作業便會大大不同。聖經輔導者發現家庭作業是他們在輔導中所能運用的一種最重要最有效的力量。但每個家庭作業的接受和完成，必須因為是對上帝的委身，呼求並依靠聖靈來使被輔導者有能力按上帝的方式，為上帝的榮耀行出來的結果。

讓我以摘要的方式，對家庭作業提出一些重要的建議：

1. **每週使用家庭作業。**在第一次會談時就開始指派家庭作業，不論在任何時候，總會有被輔導者可以對自己的問題做的一些事情，那怕是多麼小的事情。找到這些事情，加以指派。從來沒有一個人在遇見耶穌，離開之後，跟從前沒有兩樣的，他在當天必有改變。根據聖經作輔導的人，引導被輔導者在聖經中遇見基督，也可以（事實上，也必須）在每次的會談中尋求同樣的事情。

在第一次或第二次會談的時候，可以指派被輔導者作業，用以

（1）發掘更多的資料（「檢討你的財務情況，並把上個月的預算帶來」；「把你發現很難控制脾氣的每一種情況都記錄下來」）；

（2）導致往前走所需的悔改、認罪、或委身（「當你真誠想得上帝赦免的時候，才求上帝的饒恕，然後再去找芭芭菴，求她的原諒」）；

（3）幫助他去檢討他的生活（「將所有你失敗的地方列出一張清單：對上帝或對別人，對你的妻子，對你的孩子，對你的老闆」）。

2. **從一開始就建立期待改變的類型。**家庭作業是你有這種期望一個清楚的

記號，當然你不能馬上做每一件事，或做到所有的事，你必須根據他的知識、目前的能力、順序的因素（「這件必須先完成之後，才能去做那件」）等等來設定優先順序。當有些事情完成了——即使是一兩件很小很簡單的作業——就可以為所有有關係的人開始產生希望。行為上小小的改變，可以導致被輔導者在心態上和跟他有關係的其他人有很大的改變。如果沒有從第一次會談時就建立預期改變的心態的話，

（1）要輔導持續下去會相當困難（「為何要回到那裏去呢？沒有任何事情發生，我們只是在談話而已。」）；

（2）盼望很快就減少（「我不認為我們會有什麼進展。」）；

（3）以後你必定要打破你自己原先設下的類型（「你說什麼'家庭作業'，我以為我們所要做的只不過談問題吧了？」）。這就十分愚蠢了。

3. *家庭作業幫助你評估被輔導者*。有錢的少年官的故事正是一個很好的例子（太 19:16 及其後），當他被指派一個家庭作業，「去，變賣你一切所有的...」，他就憂憂愁愁走開了。他不要這個的建議。只要他可以談談律法上的神學觀點，加以理論化，他會留下來聽耶穌講，但當基督的神學刺痛了他的時候，他很快就躲開，他不是來真的，他沒有像自己所想的那麼好，從他對家庭作業的反應顯明他愛錢過於愛基督。同樣的，如果你用家庭作業的話，你會很快發現誰真正有心，誰沒有，你就不致於浪費時間，而且，家庭作業可以帶來知罪。

讓瑪俐一週又一週把同樣的老問題在電話中不斷地向你訴苦，這是不對的，不僅僅是因容許她在背後數落她丈夫是罪，而且這也是適得其反的事。告訴她應該如何做以解決她的問題，告訴她上帝的要求是什麼，如此你就可以少收到幾通電話，因為（1）如果她照著去做，她的問題就會越來越少；否則（2）她會去找只聽她講，卻不提供聖經答案給她的人。不論那一種情形，你每個禮拜就可以多得到幾個小時的時間！

4. *寫出家庭作業會使期望更清楚*。當被輔導者在輔導談話時，他們常常是非常情緒化的，因此他們可能會錯過你的重點，忘記其他的，並且誤解及扭曲你很多的話。把所有的家庭作業詳細寫出來。如果對被輔導者會如何理解你的話有任何懷疑的話，就把作業條列出來，在重點處劃線，寫出反面的要求（「我的意思不是...」），定出事情的次序（「這件最先做」），等等。寫出家庭作業有助於減低被輔導者之間的爭執，你最不願做的事情便是給被輔導者彼此進一步爭吵的機會。而且當你將作業（清楚地）寫在他們的作業本上的時

候，被輔導者也不會跟你爭辯（「在那裏寫的一清二楚」）。在每次會談結束的時候，作結束禱告之前，最好是把家庭作業讀過一遍，

（1）以確定所有的關係人都很清楚作業是什麼；

（2）以確定對作業有基本的委身。

接下來，這些作業成為結束禱告的重點，使被輔導者在離開的時候，在他心中和他手中都帶著這些作業。

5. *一本書面的家庭作業本是經常不斷的提醒者*。被輔導者手中有這一本本子，像輔導者一樣常在家中出现，鼓勵和提醒他這個禮拜的責任。被輔導者不只一次告訴我這本子如何督促他們努力，提醒他們自己對基督的委身。

6. *家庭作業加快輔導的速度*。上帝對被輔導者要求的改變，並不侷限在輔導談話的時候，而是在兩次會談之間作作業的時候。當然有些改變，特別是思想和態度，以及所作的委身方面，是在輔導談話的時候作成的。但是關係方面的大改變，在採納新型態方面的成長等等，對輔導都是非常要緊的，這些都在整個星期在實際的生活情境中發生。而且，就連像搜集資料這樣簡單的一件事，被輔導者在一個禮拜中能夠收集到，放到濃縮的表格中的資料，會跟你在五六次會談所能彙集到的一樣多的話，為什麼要浪費每一個人的時間呢？

7. *家庭作業可消除輔導者依賴性*。當輔導的焦點是在被輔導者在未來一個禮拜在上帝和他的鄰舍之前如何生活，而不是在「專家」在那神奇的一小時內能作到的，此時

（1）會使改變的責任從輔導者身上轉到被輔導者身上，並且

（2）教導被輔導者去依靠上帝而非輔導者。

8. *家庭作業是一個標竿*。輔導的進步與否，輔導者和被輔導者雙方都很容易欺騙自己。對任何一個時點輔導的進展如何，重讀前面的家庭作業，可以給人相當準確的觀念。這樣子，就可以根據實際的證據，對不同的情形給予鼓勵、盼望、警告、責備等等（「你說『我什麼都沒完成』的時候，到底是什麼意思呢？看看你已經完成的這 15 個家庭作庭。當然，若有什麼事情你應該去做而你尚未告訴我，我很想知道那是什麼」）。

9. *家庭作業提供一種可供未來參考的個人化的引導*。被輔導者可規律地重讀家庭作業本，以防將來的失敗，在試探的關鍵時刻可打開求助，可不時使用作業本而使自己脫離他們可能落入的問題。

總而言之，你看到家庭作業是輔導中一項十分重要的要素，每一個輔導

者必須學會如何以實際、具體、創新的方式，把聖經的原則配合每一個被輔導者情況的特殊性，來指派家庭作業。過一陣子，他必然累積一堆基本家庭作業的資料，當把這些主要題材加上變化的時候，他必會一而再地發現有用性。不過，經常地，他也會遇見一些情況，要求當場就要的新作業，是他從未使用過的。發掘很多有價值家庭作業的一個好地方是在 Wayne Mack 寫的【聖經輔導者的家庭作業手冊】，第 I、II 冊。

## 第十五章 常見的問題

本書是一本基礎教科書，所以提出一大堆的問題既沒有必要，也不會有用，因此我決定只討論我認為平信徒最常遇到的七大領域中的六個，它們是：

1. 婚姻問題
2. 家庭問題
3. 引導問題
4. 憂鬱問題
5. 憤怒問題
6. 饒恕問題
7. 紀律問題

因為我在前面一章中已經花時間談到如何處理紀律，在此就省略不談，又因為第一項和第二項的性質相近，我準備合起來討論。

再說一次，我不準備每一項都作長篇大論，找準備只作簡要的考慮，把最基本的原則和跟每一個原則最有關係的作法拿出來談。所以，請記住，我在這裏所講的並非是全面性的，更多是建議性質的。把這點記在心上，若須要更詳細更完整的討論，請參考我寫的別的书。

### **婚姻與家庭**

我會簡單帶過一個輔導者為處理婚姻和家庭的問題必須知道的一些主要的原則，我無法在這裏提出聖經的依據，雖然我在其他地方已經這麼做了。偶而我會把關鍵的聖經經文列出來。

婚姻問題的發生，從（1）對婚姻錯誤的理解，（2）自私的態度和作法，以及（3）未能知道如何（或沒有意願）去做出、去執行、去遵守對上帝和對配偶合乎聖經的委身而起。

基督徒輔導者必須瞭解和準備好肯定這些真理：

1. 婚姻不是從人來的，而是上帝命定的。
2. 上帝設立婚姻作為人類社會（包括政府和教會在內）第一個也是最基本的建構。
3. 設立婚姻的目的不是提供合法的性生活，或延續人類（婚姻不只是婚配），而是，更準確地說，

4. 為解決孤獨的問題而設的（創 2:18）。
5. 姻也是一種盟約的安排（箴 2:17；瑪 2:14），是因約定而有的（非因婚前性行為而有的），
6. 因此，婚姻可以正確地叫做伴侶之約（箴 2:17；瑪 2:14）。
7. 在婚約中，兩人承諾要為對方提供最親密的伙伴關係（創 2:25；2:18），包括性關係在內。
8. 性生活應是滿足對方的需要，而不是尋求自己的快樂（林前 7:3-5）。
9. 夫婦要為主撫養敬虔的子女（創 1:28；林前 7:14）。
10. 兒女和工作絕不可以取代配偶之地位。
11. 婚姻的關係是永久的（太 19:6），親子關係是暫時的（創 2:24）。
12. 親子關係必須在人離開父母的時候打破，與他的妻子緊密連合，
13. 二人成為「一體」（即一人；弗 5:22-33, 創 2:24）。
14. 如果人沒有跟父母做個截然的分開的話，後來的婚姻會受害，會使太太跟婆婆對抗。
15. 丈夫應該接受愛的領導的角色，是一家的頭（弗 5:22-33）。
16. 丈夫在作決定以及其他的方面要使用他太太所能給他的一切幫助來作（創 2:18）。
17. 妻子應該在上帝給丈夫在家中有權柄的一切事務上順服丈夫（弗 5:22-24；彼前 3:1）。
18. 妻子的順服包含尊重和服從（弗 5 章；彼前 3 章）。
19. 婚約只有因為死亡和離婚而打破。
20. 罪惡的離婚（所有的離婚都是因罪的關係而生，但並非所有的離婚都是有罪的；參耶 3:8）中止一個婚姻，雖然離婚是不應該發生的（申 24:1-4；林前 7:10,11）。
21. 分居是不合聖經的（林前 7:5），信徒之間離婚只有在姦淫罪時才可以（太 5:19）。
22. 信徒與非信徒離婚只有在非信徒要解除婚姻時才可以（林前 7:15），不然的話，信徒必須繼續這個婚姻（林前 7:15）。
23. 所有其他的情況，藉著復和以及教會紀律（太 18:15 及其後），信徒之間所有的岐見都有可能解決。
24. 必須用上帝用以教養祂兒女的方式（教訓和警戒）來教養子女（弗 6:4）。

25. 管教兒女要用杖打（體罰）以及責備（屬靈的勸勉，箴 29:15）。

這二十五項原則以及其他別的原則，在我寫的別的書中有比較詳細的說明（特別是【成功的輔導】、【基督徒輔導者手冊】、【基督徒的家庭生活】、【婚姻、離婚和再婚】這幾本），裏面也對有關的聖經經文加以註解。至於婚前輔導的協助方面，可參考 Howard Eyrich 著的 *Three to Get Ready*。

## 引導

講到引導，充斥很多錯誤的資訊、混淆的或引起混亂的勸告，有些根本就是錯的，例如，聖經中兩處提到「被聖靈引導」的經文，根本與引導和作決定沒有關連，在這兩個地方都是講到成聖，講到行在義路中的過程。

一切的引導都必須來自聖經。今天上帝不再像過去寫作聖經的時代一樣，在異象或異夢中向人說話（來 2:1 及其後），也不再用直接啟示的別種方式向人說話，像先知和使徒有的一般（弗 3:5；4:11；林後 12:12——這些是給教會的根基式的恩賜，現在既然根基已經立好，就挪開了）。而且，所謂的感動、靈裏的感覺、第六感等等都不是察驗上帝旨意的方法，必須摒棄。看環境、把羊毛放到外面、尋求開門或關門，也都不對。聖靈不會花了數百年的時間產生聖經，然後把聖經放在一旁不用，不，聖經裏面有關乎生命和虔敬所有必要的事情。唯獨從聖經就可以作成每一項決定；聖經是夠用的。

當輔導者讓被輔導者從別的地方去尋求引導的時候，便是鼓勵他們走錯路，最後，所有別的方法會變成（1）跟隨自己主觀的願望、感覺或想法（經常都是很不可靠的），或（2）被另一個人的意志所引導罷了。

上帝的旨意可在聖經中發現，它以兩種型式出現：直接可適用的聖經經文以及間接可適用的聖經經文。有時候聖經的命令和原則可直接應用在手邊的問題上，就像當一個人想要順手牽羊的時候，想到「不可偷竊」這條誡命，或好像當他讀到「不可含怒到日落」。這種的應用很容易，雖然不一定很容易去行。至於像「我該選擇這個工作或那個工作」之類的問題，就不是那麼容易得到答案，這裏正是人開始去找方便的路走的地方。

像這一類的問題，通常必須應用好幾個聖經原則。像剛才所提選擇職業的例子，這裏是在作決定要考慮的一些聖經原則：

1. 這個工作是否是聖經所許可的（搶劫、賣淫等等就不是）？
2. 在剩下來的幾個聖經許可的工作機會當中，那一個最有機會使我可以完全使用上帝賜與的恩賜呢？

### 3. 那一個工作能使我足以養家糊口呢？

這些原則，加上沒有提到的別的相關的原則，可用來排除一些工作，使選擇的範圍縮小很多，如果只剩下一個工作，就可以決定了。

但是，假定經過應用所有攸關的聖經原則在當時的情況之後，還有四個工作留下來，這四個工作都是聖經許可的，那該怎麼辦呢？*他就可以可根據方便性和偏好自由地選擇。*

很多人（錯誤的）以為上帝會用一些特定的方法，替他們做這個最後的決定。就是這種不對的想法，使人想用些花招來尋求引導，結果帶來很多的苦惱和難過。相反地，實際上，他應該享受上帝賦予他的自由才是，根本不需要為門和羊毛而愁煩。

聖經教導說，我們敬拜這位豐富的上帝，祂是這位綽綽有餘的上帝！當基督把餅變多的時候，取其中任何一塊都不會有錯，但一個人必須去選擇一塊——非常豐富，還有滿滿的十二籃剩下。

所以，當在原則上沒有什麼不同的事情之間作選擇的時候，最後的決定是由我們來做。我們用不著苦惱要把每一個選擇縮小到「唯一正確的那一個」。每一塊餅都是對的，沒有那一塊是*唯一*正確的那一塊去拿取。這表示我們不須要在應該穿那一雙襪子或帶那一條領帶上面做什麼道德上的選擇，只要我們所選的衣服合乎大方和中庸的一般性聖經原則即可。

你在跟被輔導者談的時候，一定要強調這二件事實：

1. 所有可適用的聖經原則都必須在作決定時帶進來考慮，以縮小可能的選擇；
2. 如果還有幾個可能性剩下，就可以依偏好和方便性來作決定。

當然，採用這兩個步驟都必須用禱告的心進行才行，因為一般時候上帝都是以祂護理之工來幫助我們，而不是給我們直接啟示。

除了這兩個原則之外，還得加上第三個：*持守的原則*：除非一個人很確定所要採取的行動不是罪（羅 14:23），否則不可以向前進。

你跟被輔導者在一起時的最大的問題是，要教導他們在作決定的時候，用禱告的心以合乎聖經的方式使用他們的頭腦。很多「發掘上帝旨意」的錯誤方法——藉著丟錢幣看出現正反面、攤開羊毛、或任何別的方式，都有一件共同之處——被輔導者不須去想，而且他可以要求上帝對這個決定負責。聖經的方式要求努力：研究聖經加上思考，被輔導者自己藉著上帝的幫助作出一個負責任的決定。

## 憂鬱

有些憂鬱問題可能是從化學因素所引發的，但這種的可能性很小，沒什麼理由相信這點。我從幫助憂鬱的人的經驗中看到，如果不是全部，絕大多數的憂鬱症案例都是因為沒去承擔起或去執行上帝給予一個人的責任所致。

這裏沒有空間把哥林多後書第 4 章這段經文講的很恰當，但保羅說的很清楚，就是有無比的壓力加在他身上卻沒辦法把他打垮。跟很多現代人認為壓力會導致憂鬱的想法剛好相反，保羅宣稱

「我們既然蒙憐憫，受了這職分，*就不喪膽*」（林後 4:1），

保羅接著說，

「我們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心裏作難，*卻不至失望*」（林後 4:8），最後又說，

「*所以我們不喪膽*」（林後 4:16）。

憂鬱的人已經「喪膽」（亦可翻作「放棄」），如果要用什麼詞句描述他的話就是這個。他被「困住」（打垮），並且「失望」。但保羅並沒有放棄。到底是什麼使他在像哥林多後書 11:23 節及之後的經文，以及哥林多後書 6:4-10 所描述的種種壓力之下而沒有喪膽呢？他在第一節告訴我們：他有一個上帝給他的服事工作去做，使他出於對上帝慈悲的愛和感恩，他會去做——不管怎樣！

憂鬱症這個字的流行用法，是被用來代表「心情不好」或「心情低落」的期間，但專業一點來講，這個字是指一個人看見往前走沒什麼用，在極大失望之餘他（通常是她比較多）<sup>11</sup>就放棄，停止生活中正常的作息活動。她放棄了正常的責任，到處躺著，絕望地說著「我不行」。她不只是心情低落而已，她是被打倒無法再起來。

作為一個輔導者，你所必須了解的事情是，一個憂鬱的人以為因為她落在絕望中，所以她不能做什麼事情，而實際上是，因為她未能遵守上帝賜給她的義務，她才在絕望中。當一個人繼續以錯誤的方式處理心情低落的一段時期，憂鬱症就出現。心情低落的期間會臨到所有人（作為生病的後遺症，因著罪疚，等等）。但保羅正確地處置它們，這就是為什麼他在受苦時，他沒有被打垮，當心裏作難時，他沒有向絕望投降。他時常心情低落，但從未心

---

<sup>11</sup> 統計顯示女人得到憂鬱症比男人多兩倍。

情低落就出局（憂鬱起來）。

當一個低潮期處置不當的時候，被輔導者會急劇的往下降，變成憂鬱的人。關鍵因素是一個人如何處理低潮期，這就是決定性的因素。如果一個婦人在她低潮的時候，照著她的感覺去行，她必然會把她的責任「拋開」（直到她「感到喜歡去做」時為止）。但她一定會有麻煩的：*屈從感覺的人會放棄他們的責任*。然後，當事情累積多了，他們會有罪惡感出來，挫折感出來，他們就感覺更加不好，更會向這些感覺投降，逃避更多的責任，感覺更不好，等等等等，一直下去，直到到了谷底為止。

所以，要幫助一個憂鬱症的人，輔導者必須使她再一次負起她的責任來（「去採購東西，這禮拜每一天都得作飯」），**不管她的感覺如何**。她一定會抗議說，「我不行」，但輔導者一定得堅持，「如果妳的體力許可，你就行，而且**不管妳喜歡與否，妳一定要做**。妳不需要感覺喜歡購物或煮飯，妳只要去做就可以了。」當她這麼去做的時候，她必定開始覺得好一點，而且心情會往上升。

同樣地，防止憂鬱在將來發生的方法，就是要訓練她負起她的責任，特別是在心情低落的期間，甚至（尤其是）當她不覺得喜歡這麼去做的時候。保羅照著這個辦法去行（第 1 節），這就是為什麼他在比你的任何一位被輔導者所肩負更大的試煉和苦惱之下，卻從未變得憂鬱。這是一件對基督的信心和愛心的事情，請從頭到尾把它講清楚。

## 憤怒

憤怒本身沒有不對，上帝每天都發怒（詩 7:11），耶穌也生氣（可 3:5），信徒也會生氣（弗 4:26）。但有兩件事使憤怒成為犯罪的事：

1. 當憤怒是為著不正確的原因而起時（像驕傲、受傷的情緒）；
2. 當義怒以不對的方式表達出來時。

因著義憤引起的生氣的兩種有罪的表現方式是爆發（箴 29:11；弗 4:31）和含怒（弗 4:26）。生氣旨在摧毀某種東西，在這兩種有罪的表現方式中，怒氣摧毀的對象是人（別人，自己）。只有上帝和國家才有權摧毀人（上帝把這種權柄給國家）。

所以，生氣的被輔導者必須被教導在**控制之下**（不是爆發）去表達他的怒氣（不是含怒），藉著把怒氣的毀滅性力量導向引發生氣的問題上，摧毀（或解決）問題（弗 4:29b），而不是朝著人發作（弗 4:29a）。

被輔導者一定會告訴你，他們不能控制脾氣；但他們能——當他們學會了這樣做的時候（在工作場所，在學校中，等等）。他們表現出來他們不能控制的脾氣，也是在他們學會這樣做的時候（通常是在家中）。把這點指出來會有助於你上路。

## 饒恕

有時候，基本的輔導問題是缺少饒恕，更多時候，缺少饒恕扮演一個使事情惡化的因素。被輔導者在另一位說他悔改的時候，一定得饒恕對方（路 17:3 及其後）。他們饒恕，不只是單因著對方的緣故，而主要是出於對基督的感恩之心和對基督的愛（弗 4:32）。

尋求饒恕不是道歉了事，道歉（「對不起」）只是表達個人的感覺，在道歉的時候，一個人並不承認有錯，也不向對方求什麼；在道歉之末尾，球仍舊是在他自己的手中，表示事情還沒有真正結束。相反地，尋求饒恕的人會說，「我做了對不起你的事，你能赦免我嗎？」這個人認了罪，他把球丟給對方，對方在聖經之下就有義務說「是」，這樣就把事情永遠了結。

只有在對方尋求饒恕的時候才能給他饒恕，但一個人內在地在禱告中（可 11:25）在他心中就要饒恕（也就是說，他不再捉住這個罪，好像是什麼可成為苦毒的事情）。饒恕是一個承諾，當上帝饒恕的時候，祂說，「我不再記念你的罪拿它來對抗你。」一個人可以做出承諾，又可以守住承諾，不論這人是否覺得喜歡這麼做與否。當一個人答應饒恕別人的時候，他承諾：

1. 不再向對方提起這件事；
2. 不告訴別人這件事；
3. 自己不去想這件事。

被輔導者常會問，「我必須饒恕和忘記嗎？」對這個問題的答案是這樣：人必須饒恕以便忘記。只有作出以上三方面的承諾並加以持守，一個人才會忘記。當他作了承諾，遵守這個諾言，他會比他以為他能夠做到的更快忘記。如果有人說他已經饒恕對方，然而「就是無法忘懷」的話，他並沒有遵守他的諾言，他自己要為著不守承諾而請求饒恕才行。

有時候另一個問題會出現：「現在我該怎麼辦——瑪俐不肯饒恕我？」如果瑪俐是一個基督徒，照馬太 18:15 及其後的教訓去做；如果她不是的話，照羅馬書 12:18 去做。

這些對輔導常見的問題所做的簡短討論應該足夠，雖然很簡短，裏面卻

包含了輔導者需要知道的要點，並且對於問題該做什麼也可做為一個提醒。這些問題中的一個或多個常會跟別的問題摻雜在一起（像婚姻問題會引發憂鬱，不是造成憂鬱，並且也可能包括饒恕的問題）。處理像這一類的複雜問題，要從全部之中把每一個問題抽出來（如同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中所做的），並按著優先順序（例如，「我們不能先處理不良性關係這個問題，必須等到你們彼此先有饒恕，並且委身去按上帝的方法解決問題之後才行。」），一個一個的加以處理。

我的盼望是，這一章可以成為你時常參閱的一個資源。

## 第十六章 輔導者如何成長

無疑地，甚至從研究本書，你已經發現一個有效果的聖經輔導者，是一個很懂得上帝話語的人，很懂得如何把上帝的話在具體的生活情境中付諸實行，並且他本身是一個有長進的基督徒。一個人作為輔導者如何成長呢？

首先，他如同一個基督徒成長。我不要在這點上加油添醋，因為對這個主題早已有很多唾手可得的了（不全是好的，也不全是不好的）。我的關切聚焦在能增強他作為一個輔導者的成長會有的幫助。我們會假定他作為一個基督徒早已在成長（我知道這兩件事情不是太容易分得開來，但我單純是為了方便作出這個區分）。

其次，他必須如同一個聖經的學生和實習生成長。他必須學習如何有效果地研究並使用聖經，因為他必不會給他本身的建議，而是上帝的。有效果的聖經用途牽涉到：

1. 一種跟隨聖經的意願，不論它帶領到那裡，甚至當它擊碎你的偏見和珍愛的觀念；
2. 以經解經的能力。
3. 在意去發掘每段經文的歷史-文法的意義，為要
4. 發現在每段經文 the *telos*（目的）（亦即，聖靈意圖經由聖經這個部份對一個人做的是什麼？）；
5. 既找到了 the *telos*，一種絕不妥協的獻身，使他一定不會為了聖靈所給它的那個目的之外的其他目的去使用那段經文；
6. 一種花很長、很艱苦（卻很喜樂）的時間研究聖經，使用註釋書以及別的工具，來幫助一個人得到對困難的經文和複雜的問題的理解；
7. 實用地使用聖經的能力，藉著具體地應用和實施合乎聖經的原則，首先在一個人本身的生命中，接著在他所輔導的那些人的生命中。

第三，他必須如同一個聖經輔導實務的學生成長。十年前，幫助他的材料根本沒有。現在，我會有辦法列出相當不少，所有都可以透過基督徒研究服務社取得，1790 E. Willow Grove Ave., Laverock, PA., 19118。這裏就是：

### 我的書

*Competent to Counsel*.（中譯本：【成功的輔導】或【聖靈的勸戒】）本書呼喚基督徒輔導者回到聖經，作為建構一個輔導模式的唯一基礎。

*The Christian Counselor's Manual*. (中譯本：【勝任的輔導】或【聖靈的勸戒】實踐本) 全書 475 頁，深入研究輔導問題及其合乎聖經的答案。如果你只能買一本輔導學的書的話，就是這一本。

*The Christian Counsel's New Testament*. 一本照原文翻譯的新約聖經。它包括這些輔導幫助：●對輔導原則的書邊註解●對輔導者有幫助的經文加上灰色處理●對特定問題有幫助的聖經經文交互參照的索引。

*The Christian Counselor's Casebook*. 真實個案敘述連同探索問題來激發討論和學習關鍵輔導原則。

*Christian Living in the Home*. (中譯本：【基督徒的家庭生活】) 陳述婚姻、溝通、性、兒女的聖經主題。

*Coping with Counseling Crises*. 當你必須幫助某個人走過一個危機時，逐步分析所需要的。

*Four Weeks with God and Your Neighbor*. 一本給被輔導者和其他人的靈修練習本，被設計給被輔導者作為家庭作業指派的部份來使用。有助於精準確定罪惡的型態並提供一種管道去過一種更一致性的基督徒生活。

*How to Overcome Evil*. (中譯本：【如何勝過邪惡】) 一系列的演講，指出如何應付不信者。為輔導者和被輔導者。

*The Big Umbrella*. 收集各種不同輔導主題成冊的短文集，包括，「社會生病了嗎？」「憂傷作為一個輔導的機會」，「毒品與你的孩子」，以及許多的短文。

*The Use of the Scriptures in Counseling*. 聖經在今日輔導問題中的地位、重要性和應用。

*Lectures in Counseling*. 本冊收錄之前的三本書：*Your Place in the Counseling Revolution*, *The Use of Scriptures in Counseling* and *Coping with Counseling Crisis*. 新的講授是：*The Student-Pastor Counselor Today* 以及 *Counseling and the Sovereignty of God*.

*Trust and Obey. A Practical Commentary on 1 Peter*. 本書提供彼得前書一份完整的註釋，強調本書的整體主題，「如何應付苦難」。本註釋是為認真的聖經學生，目的在指出每一段經文跟講道和輔導的攸關性。

*The Power of Error*, 在一個實際的輔導個案中展現出來。這個個案的完整分析，將努直達的方法論和效果跟其他的輔導程序作對照。

*Matters of Concern to Christian Counselors*. 原則與實務的一本雜文集。

*More than Redemption.* 徹底調查和呈現努直達輔導法的神學根基。本作品研究人的教義（並放下等待多時的輔導學人論的次結構）、救贖、禱告、以及系統神學的整個領域...全都帶著務實地、輔導的應用的觀點。如果你想要知基督教神學如何讓你了解你的輔導模式，那麼請勿錯過本作品。「繼【成功的輔導】之後，從亞當斯博士筆下出來最重要的作品。」—John Bettler。

*Update on Christian Counseling. Vol. I.* 全面評述對當前輔導關切的聖經教訓，亦即，輔導中的失敗、毒品和輔導、組織起來，等等。

*Update on Christian Counseling. Vol. II.*

*What about Nouthetic Counseling?* 以一種直截了當的方式來回答有關努直達輔導學能學到什麼以及攻擊努直達輔導學的問題。

*Your Place in the Counseling Revolution.* 牧師作為上帝對有麻煩的百姓的主要輔導者的辯護。

小冊：*Christ and Your Problems; Godliness through Discipline; What to Do about Worry.* 很棒的傳單。

單張：*Fear...Depression...Worry... Marriage...Anger...Hooked*

*Prayers for Troubled Times.* 以日常的簡單英文寫成的禱詞，表達上帝百姓內在誠摯地吶喊。

*Marriage, Divorce and Remarriage.* 以合乎聖經的方式處理所有這三個領域。

*The Christian Counselor's Handbook.*

其他輔導幫助...

*The Journal of Pastoral Practice.* Vol. I, No. 1; Vol. I, No. 2; Vol. II, No. 1; Vol. II, No. 2; Vol. III, No. 1; Vol III, No. 2; Vol. III, No. 3

*Christian Counselor's Starter Packet.* 數百種個人資料形式、輔導記錄表、家庭作業指派本、以及其他對輔導事奉的幫助。

## 努直達輔導者寫的其他書

作者 Dr. Wayne Mack:

*A Homework Manual for Biblical Counselors.*

*How to Develop Deep Unity in the Marriage.*

*How to Pray Effectively and How to Read the Bible.*

作者 Dr. Rebert Somerville:

*Help for Hotliners.*

作者 Dr. Howard Eyrich:

*Three to Get Ready.*

*What to Do When* (編輯)

作者 Dr. Richard Ganz (編輯):

*Thou Shalt Not Kill. The Christian Case against Abortion.*

作者 George Scipione:

*Timothy, Titus and You.*

錄音帶(略)<sup>12</sup>

---

<sup>12</sup> 作者於 2023 過世前已成立 Institute for Nouthetic Studies, 作者及努直達輔導法的許多書籍及輔助材料、課程都可以在這個網頁中找到(<https://nouthetic.org/>). 其中也有中文譯文 PDF 檔(繁體/簡體), 作者的 podcasts 也有中文檔(見 <https://reurl.cc/9vNXna>), 有興趣的讀者可以多加利用。

## 結語

在結束時，讓我提醒你，研究本書不會使你成為一個合乎聖經的輔導者。本書會有幫助，但這是要使你熟悉聖經輔導學的第一本書，描寫作為一位基督徒你的責任，幫助你上路，並且（一旦開始）幫助你增進你的績效。

如果你所讀的使你胃口大開的話，現在你知道要轉到那裏去找到更多。如果你必須尋求輔導，你知道要去尋找什麼。如果在輔導中所做的，並不接近你所讀過的，找另一位作合乎聖經輔導的輔導者。C.C.E.F.保存一份聖經輔導者的名單，你可以來電 C.C.E.F.(215)884-7676。

最要緊的，我確信你會嚴肅地看待加拉太書 6:1 的命令，並且你會開始輔導上帝護理地放在你路上的那些人，好叫那些目前的生命對基督的教會不是有用的人，可以被挽回到有用的地步。如果本書能更多幫助你成為準備好去挽回的人，我會非常感謝上帝。

# 個人資料檔案

## 身份資料

姓名：\_\_\_\_\_ 電話：\_\_\_\_\_

地址：\_\_\_\_\_

職業：\_\_\_\_\_

公司電話：\_\_\_\_\_

性別：\_\_\_\_\_ 生日：\_\_\_\_\_ 年齡：\_\_\_\_\_ 身高：\_\_\_\_\_

婚姻狀態：☐單身 ☐穩定交往對象 ☐已婚 ☐分居  
☐離婚 ☐喪偶

教育程度（最高學歷）\_\_\_\_\_

其他訓練\_\_\_\_\_（列舉項目和受訓時間）

介紹人：\_\_\_\_\_ 地址：\_\_\_\_\_

## 健康狀態

自我健康評估：☐非常好 ☐好 ☐一般 ☐衰退中  
☐其他狀態\_\_\_\_\_

大約體重：\_\_\_\_\_

最近的體重變化：☐減輕\_\_\_\_\_ ☐增加\_\_\_\_\_

列舉目前及過去曾患的疾病、傷害或身心障礙：

---

---

---

---



最近一次健康檢查的日期：\_\_\_\_\_

報告結果：\_\_\_\_\_

你的私人醫師：\_\_\_\_\_地址：\_\_\_\_\_

你目前是否接受藥物治療？ ☐是 ☐否

藥物名稱：\_\_\_\_\_

除了醫療用途外，你目前還有使用其他藥物嗎？

☐是 ☐否 藥物名稱：\_\_\_\_\_

你曾否感到嚴重的心情沮喪？ ☐是 ☐否

說明：\_\_\_\_\_

你曾經被逮捕嗎？ ☐是 ☐否

你是否願意簽署同意書，讓你的輔導員可以在心理治療或醫學方面的報告中使用你的資料？ ☐是 ☐否

你最近有遭逢失去至親好友的痛苦嗎？ ☐是 ☐否

說明：\_\_\_\_\_

你因最近社交、經濟或其他方面的重大變故而苦惱？

☐是 ☐否

說明：\_\_\_\_\_





## 信仰背景

宗派：\_\_\_\_\_是否為教會會員 ☐是 ☐否

每月參加聚會次數（圈選）：

1 2 3 4 5 6 7 8 9 10（包括以上）

童年參與的教會：\_\_\_\_\_是否受洗？ ☐是 ☐否

配偶的信仰背景（已婚者）

你認為你是個虔誠的人嗎？☐是 ☐否 ☐不確定

你相信神嗎？ ☐是 ☐否 ☐不確定

你向神禱告嗎？ ☐從不 ☐偶而 ☐經常

你得救了嗎？ ☐是 ☐否 ☐不清楚得救的意思

你經常讀聖經嗎？ ☐從不 ☐偶而 ☐經常

你有規律的家庭祈禱嗎？ ☐是 ☐否

說明你最近信仰生活上的改變，如果有的話：

---

## 人格資料

你以前曾接受過心理治療或心理輔導嗎？是\_\_否

如果有，請列舉心理治療師或輔導員的姓名和就診日期：

接受治療（或輔導）的結果如何：

---

圈選下列最接近你目前景況的字彙：

主動積極 野心勃勃 自信 頑固 神經質 勤奮努力

不耐煩 易衝動 情緒化 經常沮喪 容易興奮

富有想像力 冷靜 嚴肅 平易近人 害羞 性情溫和

內向 外向 可愛 有領袖特質

不易動情 服從 寂寞 有自覺

敏感 文靜 其他





你曾經覺得其他人正在注視你？☐是 ☐否  
人們的臉孔似乎是扭曲的？☐是 ☐否  
你是否曾經感覺難以辨識人們的臉孔？☐是 ☐否  
色彩看來太明亮？\_\_\_\_\_太黯沉？\_\_\_\_\_  
有時你無法辨識距離？☐是 ☐否  
你曾經有過幻覺嗎？☐是 ☐否  
你會害怕待在車子裡面嗎？☐是 ☐否  
你的聽力特別好？☐是 ☐否  
你有睡眠的問題嗎？☐是 ☐否

## 婚姻與家庭資料

配偶姓名：\_\_\_\_\_住址：\_\_\_\_\_  
電話：\_\_\_\_\_職業：\_\_\_\_\_公司電話：\_\_\_\_\_  
配偶年齡：\_\_\_\_教育程度（最高學歷）\_\_\_\_\_  
宗教信仰\_\_\_\_\_

配偶願意參與輔導嗎？ ☐願意 ☐不願意 ☐不確定  
你曾經分居過嗎？ ☐是 ☐否 ☐何時？\_\_\_\_\_  
你們之中有人提過離婚訴訟嗎？  
☐有（何時？\_\_\_\_\_） ☐沒有  
結婚日期：\_\_\_\_\_結婚時年齡\_\_\_\_\_：先生\_\_\_\_\_太太\_\_\_\_\_  
結婚之前，你和另一半認識多久了？\_\_\_\_\_  
與配偶穩定交往的時間多久\_\_\_\_\_訂婚到結婚的時間間隔多久\_\_\_\_\_  
簡述之前曾有過的任何婚姻：\_\_\_\_\_

---

---

---





子女的資料：

\*姓名 年齡 性別 存/歿 教育狀況 婚姻狀況

---

---

---

---

\*若該子女是與前妻（前夫）所生，請在此欄打勾。

若你不是由自己父母所撫養長大，請簡略說明：

---

你有幾個哥哥？\_\_\_\_\_ 姐姐\_\_\_\_\_？  
你有幾個弟弟？\_\_\_\_\_ 妹妹\_\_\_\_\_？

### 簡答以下問題

1. 你的困擾是什麼？
2. 你對這困擾做了哪些努力？
3. 我們能為你做些什麼？（你來到這裡的期望？）
4. 依照你的觀察，你認為你是什麼樣的人？  
請描述一下你自己。
5. 對什麼感到恐懼（如果有的話）？
6. 還有什麼是我們需要知道的嗎？



## 附錄 B 輔導者主題式工作表<sup>13</sup>

在接下來的幾頁，按照英文字母的順序排列，有一個主題式清單，在每個主題底下，會出現少數選出的聖經經文。在許多方面來說，這是一份奇怪的清單，如同快速的瀏覽必可指出的。但對輔導者來說，這份清單這種特殊的性質很容易可以被理解，並且真的構成它的獨特價值。這是從頭到底一個輔導者的清單，這是一份工作表，基於在輔導情境中許多最通常面對的需要、罪、問題的所遇到的領域，連同在處理這些主題的每一種被證實特別管用的關鍵聖經經文的交互參照一起。

由於特定經文的選擇一定會跟不同的輔導者的變化而有不同，照著他對經文的理解以及甚至他的解釋，在每一條目底下給出足夠的空間作為其他交互參被加上之用。以這種方式，這份清單在加上一個人本身的增添，可以成為一個有價值個人化的交互參照來源，可以為許多用途來使用，有些可能延伸超過輔導的旨趣。很明顯地，這份清單是有限的，但盼望它是適宜的。太多的主題或聖經的交互參照會對試圖尋求得到快速幫助的輔導者產生混淆（或許甚至不時在輔導會談本身時）。的確，選擇性正是使這份清單最有用的地方。既然許多希望有那樣一份清單，我的期待是這會迎合一個真正的需要。

### Adultery (姦淫)

出 20:14

撒下 11:2

箴 2:16-18; 5:1-23; 6:23-35; 7:5-27; 9:13-16

何西阿書

瑪 2:13-16

太 5:28; 15:19; 19:9

林前 16:9-11

### Alcoholism (酗酒) (見 Drunkenness)

### 醉酒)

### Anger (怒氣)

創 4:5-7

詩 7:11

箴 14:17, 29; 15:1, 18; 17:14;

19:11, 19; 20:3, 22; 22:24; 24:29;

25:15, 28; 26:21; 29:11, 20, 22

可 3:5

弗 4:26-32

雅 1:19, 20

<sup>13</sup> 來自 Jay E. Adams, *The Christian Counselor's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House), pp. 742-753.

Anxiety (焦慮) (見 Worry 憂慮)

Association (交友—好／壞)

箴 9:6; 13:20; 14:9; 22:24; 23:20,  
21; 29:24

羅 16:17, 18

林前 5:9-13

林後 6:14-18

提後 3:5

Assurance (確據)

來 4:16; 6:11

彼前 1:3-5

彼後 1:10

約壹 5:13, 18, 19

Avoidance (逃避)

創 3:8

箴 18:1

提前 6:11

提後 2:22

Bitterness (苦毒) (參 Resentment 怨恨)

Blame Shifting (推卸責任)

創 3:12, 13

箴 19:3

太 7:1-5

Body (身體)

羅 12:1, 2

林前 3:16, 17; 6:18-20; 15 章

林後 5:1-4

Change (改變)

結 36:25-27

太 16:24

弗 4:17-32

西 3:1-14

帖前 1:9

提後 3:17

來 10:25

雅 1:14, 15

彼前 3:9

Children (孩童) (見 family 家庭)

Church (教會)

弗 4:1-16

來 10:25

啟 2-3 章

Commandment (誡命)

出 20 章

箴 13:13

路 17:3-10

約 13:34; 15:12

約壹 5:2, 3

Communication (溝通)

弗 4:25-32

Confession (認罪)

箴 28:13

雅 5:16

約壹 1:9

Conscience (良心)

可 6:19

徒 24:16

羅 2:15

林前 8:10, 12

提前 1:5, 19; 3:9

提後 1:3

來 13:18

彼前 3:16, 21

Conviction (知罪)

約 16:7-11

提後 3:17

猶 15

Death (死亡)

詩 23:6

箴 3:21-26; 14:32

腓 1:21, 23

來 2:14, 15

Decision Making (決定)

提後 3:15-17

來 11:23-27

Depression (憂鬱)

創 4:6, 7

詩 32 篇; 38 篇; 51 篇

箴 18:14

林後 4:8,9

Desire (慾望)

創 3:6

出 20:17

箴 10:3, 24; 11:6; 28:25

太 6:21

路 12:31-34

羅 13:14

加 5:16

弗 2:3

多 2:12; 3:3

雅 1:13-16; 4:2, 3

彼前 1:14; 4:2, 3

約壹 2:16

猶 18

Discipline (紀律／懲戒)

箴 3:11, 12; 13:24; 19:18; 22:6,  
15; 23:13; 29:15

林前 5:1-13; 11:29-34

林後 2:1-11

弗 6:1-4

提前 4:7

來 12:7-11

Divorce (離婚)

創 2:24

申 24:1-4

賽 50:1

耶 3:1  
瑪 2:16  
太 5:31, 32; 19:3-8  
可 10:3-5  
林前 7:10-24, 33-34, 39-40

**Doubt (懷疑)**

雅 1:6-8

**Drunkenness (醉酒)**

箴 20:1; 23:29-35; 31:4-6; 23:20  
弗 5:18  
彼前 4:3

**Envy (嫉妒)**

多 3:3  
雅 3:14-16  
彼前 2:1

**Family (家庭)**

創 2:18, 24  
出 20:12

**A. Husband/Wife (丈夫／妻子)**

創 2:18, 24  
弗 5:22-33  
西 3:18-21  
彼前 3:1-17  
提前 2:11-15

**B. Parent/Child (父母／兒女)**

創 2:24  
林後 12:14  
弗 6:1-4  
提前 3:4, 5

**Father (父親) (見 Family 家庭)**

**Fear (懼怕)**

創 3:10  
箴 10:24; 29:25  
太 10:26-31  
提後 1:7  
來 2:14, 15  
彼前 3:6, 13, 14  
約壹 4:18

**Forgiveness (饒恕)**

箴 17:9  
太 6:14, 15; 18:15-17  
可 11:25  
路 17:3-10  
弗 4:32  
西 3:13  
雅 5:15  
約壹 1:8-10

**Friendship (友誼)**

箴 27:6, 10; 17:9, 17  
約 15:13-15

**Gifts (恩賜)**

羅 12:3-8

林前 12-14 章  
彼前 4:10, 11

Gossip (說閒話)

箴 10:18; 11:13; 18:8; 20:19;  
26:20-22  
雅 4:11

Grief (憂傷)

箴 14:13; 15:13  
弗 4:30  
帖前 4:13-18

Habit (習慣)

箴 19:19  
賽 1:10-17  
耶 13:23; 22:21  
羅 6-7 章  
加 5:16-21  
提摩太前書  
來 5:13 及其後  
彼前 2:14, 19

Homosexuality (同性戀)

創 19 章  
利 18:22; 20:13  
羅 1:26-32  
林前 6:9-11  
提前 1:10

Hope (盼望)

箴 10:28; 13:12

羅 15:4-5  
帖前 1:3; 4:13-18  
來 6:11, 18, 19

Humility (謙虛)

箴 3:34; 15:33; 16:19; 22:4; 29:23  
加 6:1, 2  
腓 2:1-11  
雅 4:6, 10  
彼前 5:6, 7

Jealousy (嫉妒) (見 Envy 嫉妒)

Laziness (懶惰)

箴 12:24, 27; 13:4; 15:19; 18:9;  
26:13-16  
太 25:26

Life-dominating Problems (主控生命的問題)

林前 6:9-12  
弗 5:18  
啟 21:8; 22:15

Lying (說謊)

出 20:16  
箴 12:19, 22  
弗 4:25  
西 3:9

Listening (傾聽)

箴 5:1, 2, 13; 13:18; 15:31; 18:13

Love (愛)

箴 10:12; 17:19  
太 5:44; 22:39, 40  
羅 13:10  
林前 13 章  
彼前 1:22  
約壹 4:10, 19; 5:2, 3  
約貳 5, 6

Lust (情慾) 見 Desire (慾望)

Mother (母親) 見 Family (家庭)

Obedience (順服)

撒下 15:22  
路 17:9, 10  
徒 4:19; 5:29  
弗 6:1  
來 5:8; 13:17  
彼前 1:22

Peace (和平／和睦／平安)

箴 3:1, 2; 16:7  
約 14:27  
羅 5:1; 12:18; 14:19  
腓 4:6-9  
西 3:15  
來 12:14

Pride (驕傲)

箴 8:13; 11:2; 13:10; 16:18; 18:12;

21:24; 27:1; 29:23

Put-off/Put-on (脫去／穿上) 見  
Change (改變)

Reconciliation (復和)

太 5:23, 24; 18:15-17  
路 17:3-10

Repentance (悔改)

路 3:8-14; 24:47  
徒 3:19; 5:31; 17:30; 26:20  
林後 7:10; 12:21

Resentment (怨恨)

箴 26:24-26  
來 12:15

Reward/Punishment (獎賞／處罰)

箴 13:24; 22:15; 29:15  
林後 2:6; 10:6  
來 10:35; 11:26  
約貳 8

Sexuality (性)

創 2:25  
林前 7:1-5

Shame (羞恥)

創 2:25  
箴 11:2; 13:18  
林前 4:14

彼前 3:16

Slander（毀謗）（見 Gossip 閒話）

Stealing（偷竊）

出 20:15

箴 20:10, 23; 29:24; 30:7-9

弗 4:28

Work（工作）

創 2:5-15; 3:17-19

箴 14:23; 18:9; 21:5; 22:29; 24:27;

31:10-31

林前 15:58

西 3:22-24

帖前 4:11

帖後 3:6-15

Worry（憂慮）

箴 12:25; 14:30; 17:22

太 6:24-34

腓 4:6, 7

彼前 5:6, 7